

# 宁波梅山国际物流产业集聚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2022.4.29

项目名称	新增实验室及高分子材料研发项目				
建设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春晓街道观海路 155 号	占地（建筑、营业）面积（m <sup>2</sup> ）	0（利用已租用厂房）		
建设单位	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王振魁		
联系人	吴义兵	联系电话	13456120667		
项目投资（万美元）	286	环保投资（万元）	50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22 年 6 月				
项目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备案依据	本项目在宁波梅山国际物流产业集聚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范围内,对照改革区域环境准入标准和环评审批负面清单,可降低环评等级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内容:企业利用已租用的宁波敏实汽车零部件技术研发有限公司部分闲置厂房(面积约 1000m <sup>2</sup> ),从事汽车工程塑料、TPE 弹性体及橡胶材料的研发,并对其进行一系列的实验研究,以便对高分子材料配方及工艺技术进行改进提升。主要生产设备包括双螺杆挤出机组 3 组、开炼机 1 台、密炼机 1 台、试验型平板硫化压机 1 台、注塑机 1 台、开放式炼塑机 1 台、电动式压片机 1 台、实验设备若干等。 研发规模:工程塑料类、TPE 弹性体 4t/a, 橡胶材料 600kg/a。				
主要环境影响	大气环境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研发、实验废气排放口 (DA007)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CS <sub>2</sub> 、臭气浓度、苯乙烯	在材料研发、制样的每个产污工位上方设置集气罩;产生废气的实验工序上方亦设置集气罩,收集产生的各股废气,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进入一套“脉冲除尘+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再生”装置处理后于 1 根不低于 15m 排气筒排放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厂界 (无组织)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CS <sub>2</sub> 、臭气浓度、苯乙烯	加强通排风措施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新改扩建二级标准

	厂区内 (无组织)	非甲烷 总烃	加强通排风措施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 控制标准》(GB37822-2019) 附录 A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
地表 水环 境	生活污水排放 口 (DW001)	COD <sub>Cr</sub> 、 NH <sub>3</sub> -N、动 植物油等	食堂废水经隔油设 施预处理、生活污 水经化粪池预处理 达标后纳管排放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 准(其中氨氮≤35mg/L、总磷 ≤8mg/L)
声环 境	设备噪声	Leq (A)	基础减震、隔声门 窗、加强对机械设 备的维护保养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固体 废物	一般固废	废塑料、废 橡胶、废包 装材料	收集外售	资源化
	危险废物	水环真空泵 含油废水、 废过滤网 板、废硅油、 废包装桶/ 瓶、废活性 炭、废催化 剂	分类收集暂存,委 托有资质单位安全 处置	无害化
	生活垃圾、除尘灰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无害化
总量控制	/			
<p><b>承诺:</b> 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及王振魁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及王振魁承担全部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单位盖章、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签章:</b></p>				
备注:				

宁波梅山国际物流产业集聚区“区域环评+  
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新增实验室及高分子材料研发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2年5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7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22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29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44
六、结论 .....	46
附表 .....	47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	47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1:50000) .....	49
附图二 厂区周边环境示意图 .....	50
附图三 厂区周边环境现状照片 .....	51
附图四 平面布置示意图 .....	52
附图五 北仑区环境管控单元图 .....	53
附图六 北仑区声环境功能区划 .....	54
附图八 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周边环境示意图 .....	55
附件 1 营业执照 .....	56
附件 2 项目备案通知书 .....	57
附件 3 租赁合同 .....	60
附件 4 不动产权证 .....	64
附件 5 汽车饰条生产扩建项目环评批复及验收文件 .....	69
附件 6 高档汽车顶盖装饰条及防夹条生产线改造项目备案及自主验收意见 .....	73
附件 7 原项目排污许可证 .....	77
附件 8 危废协议 .....	78
附件 9 噪声监测报告 .....	82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新增实验室及高分子材料研发项目		
项目代码	2203-330206-07-02-170027		
建设单位联系人	吴义兵	联系方式	13456120667
建设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春晓街道观海路 155 号		
地理坐标	121 度 53 分 25.443 秒， 29 度 45 分 21.333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7320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五、研究和试验发展（98 专业实验室、研发（试验）基地）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203-330206-07-02-170027
总投资（万美元）	286	环保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占比（%）	2.50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0（利用已租用厂房）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宁波梅山国际物流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重点规划区）》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项目与《宁波梅山国际物流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重点规划区）环境影响报告书》符合性分析见表1-1。		
	<b>表 1-1 规划环评符合性分析表</b>		
	序号	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	符合性分析
1	进一步深化本规划与海洋开发利用、环境功能区划、土地利用规划等相关规划的联系，优化规划方案和产业导向，明确规划范围、用地布局和性质，落实基础设施建设、环境保护措施和环境综合整治、清洁生产和节能减排要求。	本项目采用电能，在建设中落实环境保护措施、清洁生产和节能减排要求。符合。	
2	规划区应根据自身环境资源、环保基础设施情况，结合环境综合整治需求，进行统筹协调	本项目从事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调和优化发展；严格按环境准入条件清单和排污总量限值控制要求进行下一步建设和开发。	不属于梅山核心发展区行业清单中禁止项目，并且不会较大影响总量指标的占用。符合。
	3	优化规划用地布局，明确规划用地平衡。首先需遵循“节约优先、循序渐进、滚动开发”的原则，提高土地集约利用效率，严格控制土地投资强度和容积率；同时针对区内遗留的布局不合理情况进行优化，调整局部居住与工业区块的功能，并明确实现规划目标的措施保障和计划；按照工业用地性质，严格控制与周边居住和学校等敏感用地的距离。	本项目位置周围不涉及敏感用地，同时投资强度和容积率符合要求，周边不涉及居住和学校等敏感用地。符合。
	4	加强区域现状环境整治和基础设施的配套建设。1、优化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布局，加强日常运维管理，确保稳定达标；结合环境目标、规划实施情况和规划开发进度，推进污水处理和中水回用基础设施的提升改造工程。2、加快推进规划区内能源结构优化进程；入区企业应严格按入区项目准入、废气污染有效防治等措施控制各类废气的排放。3、强化固废综合利用和危废集中处理，入区企业需实施固废分类收集和规范危废的暂存场所，妥善处置各类固废，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需达100%。	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项目废气经收集处理达标后通过排气筒排放；固体废物收集后妥善处置。符合。
	5	规划区应建立和建设环境事故风险管控和应急救援管理系统，杜绝和降低环境风险的影响。企业层面重大危险源基本建立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加强危险化学品运输的全过程风险管理与处理，建立健全事故应急预案。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做好对原料、危险废物的相应防控措施，落实环境风险防控要求。符合。
	6	建立区域环境管理体系、环境质量的跟踪监测与评价系统，维护区域的环境功能区质量；按规范要求及时进行环境影响跟踪评价。	本规划按规范要求及时进行环境影响跟踪评价。
	<p>综上，项目符合《宁波梅山国际物流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重点规划区）环境影响报告书》要求。</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根据《宁波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甬环发〔2020〕56号），本项目所在地块环境管控单元名称为“宁波市北仑区春晓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号为“ZH33020620002”。具体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分析见表1-2，三线一单准入清单符合性见表1-3。</p>		

表 1-2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对照表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优化产业结构，鼓励发展汽车制造、关键基础件、智能家电等高端装备制造业。除主导产业配套项目，橡胶制品硫化工序外，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园区发展规划主导产业的其他三类工业。鼓励对现有不符合园区主导产业的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其改扩建不得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禁止新建、扩建一类重金属排放的专业表面处理项目。合理规划居住区与工业功能区，在居住区和工业区、工业企业之间设置防护绿地、生活绿地等隔离带。	本项目从事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非工业项目，研发中有炼胶、硫化工序，研发出的材料为主导产业汽车制造业配套；不涉及一类重金属排放，符合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新建二类、三类工业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要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加强污水处理厂建设及提升改造，推进工业园区（工业企业）“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所有企业实现雨污分流。加强区域内涉水污染企业监管监控，强化企业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全面推进重点行业 VOCs 治理和工业废气清洁排放改造，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新改扩建排放 VOCs 的项目，加强源头控制，优先使用低（无）VOCs 含量的涂料、油墨、胶黏剂等，并配套安装高效的收集处理措施。集中供热范围内禁止新、扩建蒸汽锅炉。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加强源头控制，废气经收集处理后达标排放；符合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定期评估沿河海工业企业、工业集聚区环境和健康风险，落实防控措施。强化工业集聚区企业环境风险防范设施设备建设和正常运行监管，加强重点环境风险管控企业应急预案制定，建立常态化的企业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机制，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做好对原料、危险废物的相应防控措施，符合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推进工业集聚区生态化改造，强化企业清洁生产改造，推进节水型企业创建等。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要求，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本项目营运期加强节水管理，生产过程中采用电能，符合资源开	符合

发效率要求。

**表 1-3 三线一单符合性对照表**

三线一单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宁波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本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符合宁波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的相关要求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大气环境质量底线目标	据北仑区监测站提供的 2020 年常规监测数据和结论，北仑区内六项基本污染物 SO <sub>2</sub> 、PM <sub>2.5</sub> 、PM <sub>10</sub> 、NO <sub>2</sub> 、CO、O <sub>3</sub> 相关指标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项目废气经有效处理后，能够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可接受。	符合
	水环境质量底线目标	本项目附近地表水指标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说明现状水环境质量较好。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其中食堂废水经隔油设施预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排放量较小且达标排放，基本不会对明月湖水环境质量造成影响。	符合
	土壤环境风险防控底线目标	本项目各车间均实施防渗漏措施，防范废水渗漏的风险，不涉及大气沉降，对周边土壤基本无影响。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能源利用上线目标	本项目生产使用电能，资源消耗量相对较小。	符合
	水资源利用上线目标	本项目用水均来自自来水，不会突破区域水资源利用上线。	符合
	土地资源利用上线目标	本项目利用工业用地，不涉及耕地和其他建设用地。	符合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符合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要求，具体见表 1-2。	符合

综上，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2、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a、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产品、设备和工艺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

b、项目用地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的限制、禁止用地。

c、项目不属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 2022 年版)》中禁止建设的项目。

d、根据《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实施〈浙江省建设项目碳排放评价编制指南（试行）〉的通知》（浙环函[2021]179 号），本项目不属于通知规定的纳入碳排放评价试点行业范围内，故报告不进行碳排放评价。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要求。

--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 1、项目由来

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4月，是一家专业研发、生产汽车前后挡玻璃饰条、车门内外装饰条、车门饰条、车顶饰条、侧窗总成、三角窗总成汽车装饰密封条的大型汽车零部件企业。

公司目前在宁波北仑春晓观海路155号设有生产基地，租用宁波敏实汽车零部件技术研发有限公司已建厂房（占地面积63652.7m<sup>2</sup>，建筑面积65441.09m<sup>2</sup>）及宁波泰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已建厂房（租赁面积18700m<sup>2</sup>），从事汽车装饰条的生产，目前已形成年产汽车装饰条1600万套的生产规模。

因生产发展需要，企业于2022年3月31日在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了“新增实验室及高分子材料研发（及其应用）项目”（项目代码：2203-330206-07-02-170027），该项目分两大模块，本次实施内容为第一模块，即实验室及高分子材料研发项目，投资286万美元，利用已租用的宁波敏实汽车零部件技术研发有限公司部分闲置厂房（面积约1000m<sup>2</sup>），引进双螺杆挤出机组、开炼机、密炼机、试验型平板硫化压机等研发设备及红外光谱仪、热老化试验箱、熔融指数测试仪等实验设备，从事汽车工程塑料、TPE弹性体及橡胶材料的研发，并对其进行一系列的实验研究，以便对高分子材料配方及工艺技术进行改进提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有关规定，建设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中的有关内容，判定情况见表2-1。

**表 2-1 项目环评类别判定情况表**

项目类别 环评类别	环评类别			本项目判定结果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四十五、研究和试验发展—98 专业实验室、研发（试验）基地	P3、P4 生物安全实验室；转基因实验室	其他（不产生实验废气、废水、危险废物的除外）	/	本项目实验过程中有废气、危险废物产生，应编制报告表

综上，本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根据宁波梅山物流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宁波梅山国际物流产业集聚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本项目在改革范围内，可降低环评等级，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

### 2、项目位置

项目位于宁波北仑春晓观海路 155 号，所在厂区北侧、东侧均为河流；南侧为春晓湖工业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及两幢公寓楼；西侧隔观海路为宁波长飞亚塑料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本次实验室及高分子材料研发项目位于生产车间东南角。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位于项目南侧的两幢公寓楼，距离项目厂界约 20m。

项目所在位置见附图一、周边环境见附图二、附图三。

### 3、项目组成

本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公用及辅助工程、环保工程等，具体见下表。

**表 2-2 项目组成一览表**

名称	工程组成	建设规模
主体工程	一楼	制样室，设注塑机、开放式炼塑机、电动式压片机、冲片机等
	二楼	材料研发室、各类实验室
辅助工程	办公用房	二楼北侧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自来水管网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道。食堂废水经隔油设施预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春晓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供电	由市政供电系统供给
环保工程	生活污水	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废气	配料粉尘、挤出废气、炼胶及硫化废气、制样废气收集后经一套“脉冲除尘器+干式过滤器+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再生”装置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7）高空排放
	噪声	采取隔声、消声、基础减震等措施
	固体废物	废塑料、废橡胶、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废活性炭、废催化剂、水环真空泵含油废水、废过滤网板分类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利用厂区现有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及危险废物暂存间（位于厂区西南角、面积各约 30m <sup>2</sup> ）。
储运工程	材料装运	均采用汽车运输出入厂
依托工程	厂房、办公、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均依托现有	

### 4、研发、实验方案

#### 1) 研发

本项目主要从事汽车工程塑料、TPE 弹性体及橡胶材料研发，其中工程塑料主要为 PP、ABS、PC+ABS、PMMA 及其合金等汽车外饰件常用材料研发，TPE 弹性体主要为车用 TPV 材料、TPS 材料等汽车常用弹性体材料研发，橡胶材料主要为车用橡胶材料研发。研发规模为工程塑料类、TPE 弹性体 4t/a，橡胶材料 600kg/a。

## 2) 实验

主要针对研发的高分子材料进行一系列实验研究，以便对高分子材料配方及工艺技术进行改进提升。根据计划安排，主要涉及以下几大类实验。

**表2-3 项目主要实验内容一览表**

序号	实验类别	主要实验内容
1	材料力学研究	针对高分子改性材料拉伸性能、冲击韧性及硬度等方面的研究，有效的支持新材料研发及应用领域。设置物理实验室、力学实验室
2	环境/耐热实验	应用于新材料开发及验证工作，有效评估和提前改善材料应用风险。设置热学实验室、环境实验室
3	成分实验	针对各材质材料的成分进行分析研究。设分析实验室
4	流变、粘度实验	针对橡胶材料工艺条件进行模拟研究。设化学实验室
5	材料实验样品制备	针对材料实验样品进行注塑、模压制备成型。设置制样间

## 5、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新增原辅料年消耗量情况详见下表。

**表 2-4 新增主要原辅材料及年消耗量**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年用量/t	包装规格	形态	厂区最大暂存量/t	备注
1	PP 树脂	3	25kg/包	颗粒	0.5	工程塑料/弹性体研发，洗衣机料
2	滑石粉	0.3	25kg/包	粉状	0.05	工程塑料/弹性体研发
3	加工助剂	0.2	20kg/包	粉状	0.02	
4	色母颜料	0.1	25kg/包	粉状	0.01	
5	ABS 树脂	0.6	25kg/包	颗粒状	0.05	
6	PC 树脂	0.8	25kg/包	颗粒状	0.05	工程塑料研发
7	PMMA 树脂	0.2	25kg/包	颗粒状	0.05	
8	POE 树脂	0.1	25kg/包	颗粒状	0.025	
9	PE 树脂	0.1	25kg/包	颗粒状	0.025	
10	玻纤	0.05	25kg/*10 捆	丝状	0.01	
11	EPDM 橡胶	0.7	25kg/包	颗粒状	0.025	弹性体/橡胶研发
12	SEBS 橡胶	0.3	25kg/包	颗粒状	0.05	
13	环烷基油	0.1	25kg/桶	液态	0.025	
14	炭黑	0.05	25kg/包	粉状	0.01	橡胶研发
15	硅油	0.1	40kg/桶	液态	0.04	实验用
16	无水乙醇	20L	500mL/瓶	液态	10L	

主要原辅材料相关简介见下表。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相关简介**

序号	材料名称	相关简介
1	PP 树脂	聚丙烯树脂，密度小，强度刚度，硬度耐热性均优于低压聚乙烯，可在 100℃左右使用，熔点：164~170℃，分解温度 > 300℃。具有良好的电性能和高频绝缘性不受湿度影响，适于制作一般机械零件，耐腐蚀零件和绝缘零件。
2	ABS 树脂	由丙烯腈、丁二烯和苯乙烯组成的三元共聚物，无毒、无味，外观呈象牙色半透明，或透明颗粒或粉状，熔融温度在 217~237℃，热分解温度在 250℃以上。具有优良的综合物理和机械性能，极好的低温抗冲击性能，广泛应用于机械、汽车、电子电器、仪表仪器、纺织和建筑等工业领域，是一种用途极广的热塑性工程塑料。
3	PC 树脂	聚碳酸酯，是几乎无色的玻璃态的无定形聚合物，有很好的光学性，具高强度及弹性系数、高冲击强度、耐疲劳性佳、尺寸稳定性良好、蠕变也小（高温条件下也极少有变化）、高度透明性及自由染色性。热变形温度 135℃，分解温度 > 340℃。
4	PMMA 树脂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俗称有机玻璃，玻璃化温度为 105℃，熔融温度大于 160℃，分解温度在 270℃以上。
5	POE 树脂	聚烯烃弹性体，由乙烯和辛烯为单体的嵌段共聚物，具有优异的物理机械性能（高弹性、高强度、高伸长率）和良好的低温性能，具有优异的耐热老化和抗紫外线性，目前，在汽车零部件、电线电缆、家居用品、玩具、机械工具、娱乐和运动用品、密封件等领域被广泛应用。
6	PE 树脂	聚乙烯，由乙烯单体自由基聚合而成。是一种无味、无毒、乳白色蜡状固体，密度 0.91~0.96g/cm <sup>3</sup> ，透水率低但透气性较大，力学性能一般软而韧，冲击强度较高，化学稳定性良好，60℃以下一般不溶于溶剂，但是不耐强氧化剂，电性能优异。软化温度 125℃~135℃，分解温度 > 300℃。
7	EPDM 橡胶	三元乙丙橡胶，乙烯、丙烯和少量的非共轭二烯烃的共聚物，是乙丙橡胶的一种。因其主链由化学稳定的饱和烃组成，只在侧链中含有不饱和双键，故其耐臭氧、耐热、耐候等耐老化性能优异。
8	SEBS 橡胶	热塑性丁苯橡胶，以聚苯乙烯为末端段，以聚丁二烯加氢得到的乙烯-丁烯共聚物为中间弹性嵌段的线性三嵌共聚物。SEBS 不含不饱和双键，因此具有良好的稳定性和耐老化性。既具有可塑性，又具有高弹性，无需硫化即可加工使用。
9	环烷基油	来自于天然的环境基原油中提取，是以环烷烃为主要组份的混合物，是一种来自天然矿物油中的环烷烃物质。
10	硅油	是一种不同聚合度链状结构的聚有机硅氧烷。密度 0.963 g/cm <sup>3</sup> ，熔点 -50℃，闪点 300℃。具有卓越的耐热性、电绝缘性、耐候性、疏水性、生理惰性和较小的表面张力，此外还具有低的粘温系数、较高的抗压缩性。

## 6、主要设备清单

项目新增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见下表。

表 2-6 主要生产与辅助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功能	放置位置	
1	双螺杆挤出机组	SHJ-36	组	1	弹性体研发	研发试做区	
2	双螺杆挤出机组	HJ-36	组	1	工程塑料研发		
3	双螺杆挤出造粒机	/	组	1			
4	固体失重秤	T20-S40	台	1	弹性体研发		
5	固体失重秤	KC-LW-T28	台	1			
6	注油失重秤	KC-LW-L5	台	1			
7	立式混色机	XHS50kg	台	1			
8	打粉机	30kg	台	1	助剂存放		
9	化学防爆柜	1650*1090*460	个	1			
10	化学防爆柜	1200*60*45	个	1			
11	开炼机	/	台	1	橡胶材料研发	橡胶研发试做区	
12	密炼机	/	台	1			
13	试验型平板硫化压机	/	台	1			
14	橡胶挤出机	/	台	1			
15	橡胶切胶机	/	台	1			
16	热氧老化试验箱	/	台	1			
17	红外光谱仪	Vertex 70+hellos	台	1	成分测试	分析实验室	
18	差示扫描量热仪 DSC	DSC2000F3	台	1	塑料性能测试		
19	热重分析仪 TG	TG209	台	1			
20	微型光泽仪	4563	台	1	光泽测试		
21	折光仪	BM-2WAJ	台	1	光学测试		
22	分光测色仪	CM-2500C	台	1	颜色测试		
23	加热磁力搅拌器	IKAC-MAG HS7	台	1	温度性能测试		化学实验室
24	三用恒温水箱	DK-600S	台	1			
25	超级恒温槽	CH2015	台	1			
26	高低温湿热快变试验箱	HRT701PB	台	1			环境实验室二
27	高低温湿热快变试验箱	HRT510Q-2	台	1			
28	热老化试验箱	401-A	台	3		环境实验室一	
29	热老化试验箱	401A	台	1			
30	马弗炉	AAF 11/7	台	1			
31	全自动电脑干燥	DHG-9053C	台	1			

	箱						
32	低温脆化试验机	GT-7061-NDA	台	1	塑料性能测试		
33	影像式精密测绘仪	SK-2010	台	1	尺寸测试		
34	微机控制电子万能试验机	CMT 4204	台	1	塑料性能测试	力学实验室	
35	可编程高低温湿热试验箱	HUT 401P	台	1			
36	INSTRON 摆锤冲击试验机	CEAST 9050	台	1			
37	缺口制样机	GT-7016-AA3	台	1			
38	热变形/维卡软化温度测试仪	HDT 6 VICAT	台	1	温度性能测试	热学实验室	
39	转矩流变仪	W50	台	1			
40	热变形维卡软化点试验机	ZWK1302-C	台	1			
41	熔融指数测试仪	MF30	台	1			
42	毛细管流变仪	RG25	台	1			
43	精密分析天平	XS204	台	1	塑料性能测试	物理实验室	
44	数字显示洛氏硬度试验机	FR-LE	台	1			
45	多功能硬度计	/	台	1			
46	橡胶硬度计 A	LX-A	台	1			
47	进口灯箱（光源箱）	CAC60	台	1	塑料性能测试	研发配色室	
48	电子天平	ME204E/02	台	1			
49	注塑机	MA1600II/540	台	1	样品制备	制样间	
50	开放式炼塑机	SK-160B	台	1			
51	电动式压片机	YC-3201	台	1			
52	冲片机	CP-25	台	1			
53	水式模温机	WMD-10S	台	1			
54	超声波清洗仪	KQ-400KDE	台	1	实验溶解测试	化学实验室	
55	门尼粘度仪	MV-3000AU	台	1	橡胶性能测试		
56	密闭型无转子发泡硫化仪	M-3000FAU	台	1			
57	通风橱	2300*1800*900	个	2	温度实验测试		
58	化学品柜	1650*1090*460	个	1	化学药品存放	研发配色室	
59	化学品柜	1650*590*460	个	1			
<b>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b>							

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20人，采用白班制（8:00-16:40），年运行240天。不设宿舍，食堂利用现有设施。

### 8、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厂区东北角，一层设制样间，面积约 50m<sup>2</sup>；二层为研发室、实验室，面积约 950m<sup>2</sup>，自北向南依次布置为办公室、实验室、材料研发室、原料仓库等。具体平面布局详见附图四。

### 9、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286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200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50%。

表 2-7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治理设施名称	治理对象	数量	投资额（万元）
1	集气设施、“脉冲除尘器+干式过滤器+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	配料粉尘、挤出废气、炼胶及硫化废气、制样废气等	1 套	35
2	车间机械通排风装置	无组织废气、实验废气	1 套	5
3	隔油池、化粪池	生活污水	/	利用现有
4	隔声降噪措施	研发、实验噪声	若干	5
5	分类、分质收集，危废委托处置等	固体废物	若干	5
合计				50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 1、工艺流程及说明

##### 1) 研发流程

##### ①工程塑料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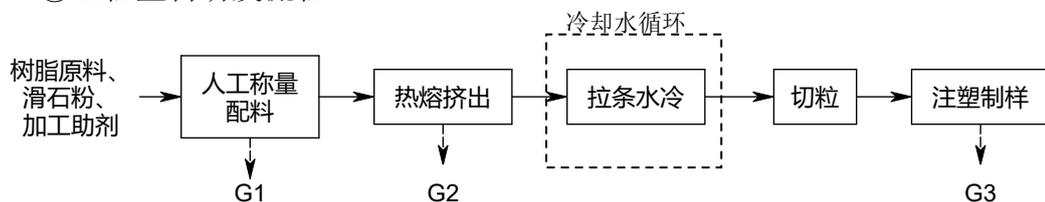


图2-1 工程塑料研发流程

工艺流程说明：

配料：树脂原料（PP 或 ABS 或 PMMA 或 PC 等）90%+滑石粉、加工助剂 10%。

物料称量及混合均为人工操作，挤出造粒温度 210℃~240℃，研发时间为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2：40~16：40，研发频次 1 周 1~3 天，研发量每天 5~15kg。

### ②弹性体材料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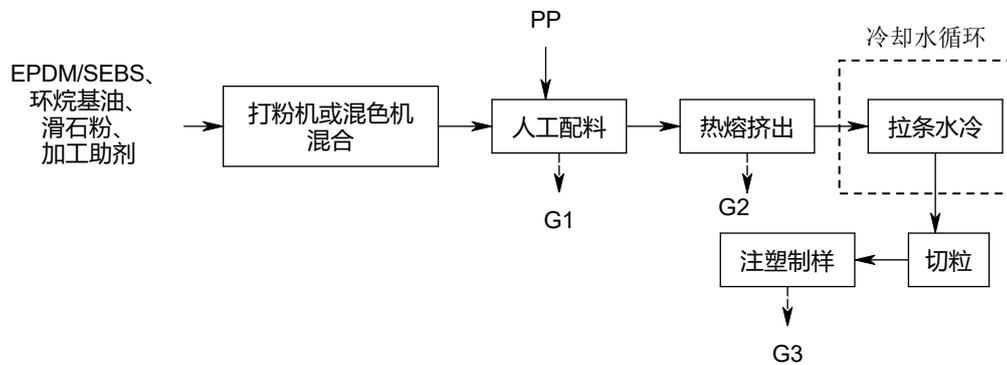


图2-2 弹性体材料研发流程

工艺流程说明：

配料：PP 树脂 30%+橡胶（EPDM 或 SEBS）50%+环烷基油 10%+5%滑石粉+5%加工助剂。

橡胶利用打粉机或混色机进行搅拌混合，挤出造粒温度 180℃~200℃，研发时间为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2：40~16：40，研发频次 1 周 1~3 天，研发量每天 5~15kg。

弹性体材料研发使用的双螺杆挤出机熔融工段设置水环真空泵进行抽真空处理，水环真空泵配套水箱内的水经过滤隔油处理后循环使用，但为保证水质定期更换，更换频次为半年/次，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水环真空泵含油废水产生量约 0.1t/a。

一批次工程塑料或弹性体材料研发完成后，采用 PP 料对挤出机组进行洗机，以便下一批次研发使用。

工程塑料、弹性体研发均按一周 3 天，一年 50 周计，研发时间约 1050h/a。

### ③橡胶材料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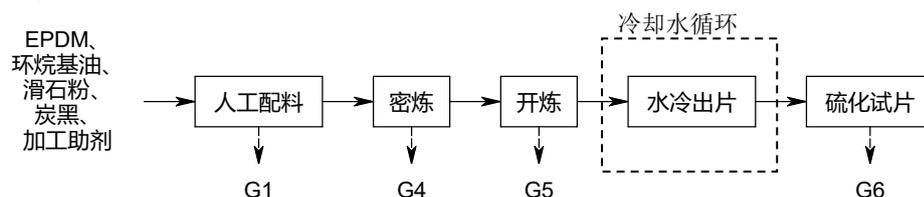


图2-3 橡胶材料研发流程

工艺流程说明：

配料：橡胶（EPDM 或 SEBS）70%+滑石粉 20%+环烷基油、炭黑、加工助剂 10%。

橡胶颗粒称量及混合均为人工操作，密炼、开炼温度 250℃左右，研发时间为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2：40~16：40，研发频次 1 周 1~2 天，研发量每天 3~6kg（按一周 2 天，一年 50 周计，橡胶研发时间约 700h/a）。

2) 实验流程

实验部分主要对高分子改性材料的各项性能进行一系列实验研究，包括材料试验样品制备；力学性能实验；环境/耐热实验；物理实验；流变粘度实验等。各主要代表性实验室代表工艺分述如下：

①制样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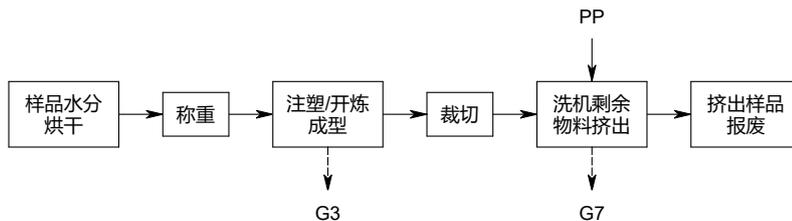


图2-4 实验室制样间工艺流程

流程说明：

将样品进行水分烘干，称量后再对样品进行190℃~240℃样品熔融注塑或材料开炼成型处理，样品成型后采用裁刀对样品进行裁切，料筒中多余样品挤出装袋，报废处理。样品制备成型后对样品进行外观尺寸评价后再进行力学、温度等试验。

②力学实验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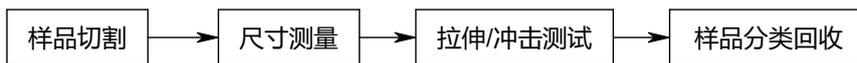


图2-5 力学实验室工艺流程

流程说明：

将样品进行切割，选取所需试验部分，再进行尺寸测量，同时根据实验要求对设备进行参数设定；将样品放置实验设备上根据设定条件进行试验，试验结束

后取下样品对力学物性进行评价，下实验结论，实验设备停机，样品根据需要留样备查或报废处理。

### ③物理实验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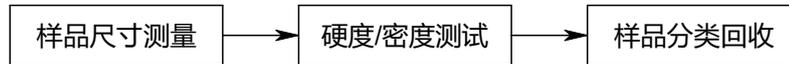


图2-6 物理实验室工艺流程

流程说明：

将样品进行尺寸测量，同时根据实验要求对设备进行参数设定；将样品放置实验设备上根据设定条件进行试验，试验结束后取下样品对物理性能进行评价，下实验结论，实验设备停机，样品根据需要留样备查或报废处理。

### ④热学实验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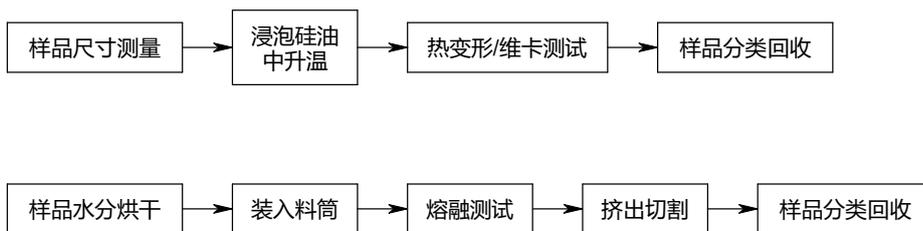


图2-7 热学实验室工艺流程

流程说明：

热学实验室流程主要有两种：①将样品进行尺寸测量，同时将样品浸泡在硅油中，根据实验要求对设备进行参数设定；将样品放置实验设备上根据设定条件（温度设定不超过150°C）进行试验，试验结束后取下样品对耐热性能进行评价，下实验结论，实验设备停机，样品根据需要留样备查或报废处理。浸泡用硅油循环使用定期更换。②将样品进行水分烘干，同时将样品装入料筒中，根据实验要求对设备进行参数设定；将样品放置实验设备上根据设定条件（温度设定最高300°C）进行试验，试验结束后取下样品对粘度工艺性能进行评价，下实验结论，实验设备停机，样品根据需要留样备查或报废处理。

### ⑤分析实验室



图2-8分析实验室工艺流程

流程说明：

将样品进行切割处理并称重，同时根据实验要求对设备进行参数设定；将样品放置实验设备上根据设定条件进行成分分析，试验结束后取下样品对物理性能进行评价，下实验结论，实验设备停机，样品根据需要留样备查或报废处理。

#### ⑥环境实验室



图2-9 环境实验室工艺流程

流程说明：

将样品进行切割，选取所需试验部分，对切割端头封边处理后再对样品表面用无水乙醇进行清洁，同时根据实验要求对设备进行参数设定；将样品置于实验设备中根据设定模拟环境条件运行，运行周期结束后取出样品对外观进行评价，下实验结论，实验设备停机，样品根据需要留样备查或报废处理。

#### ⑦化学实验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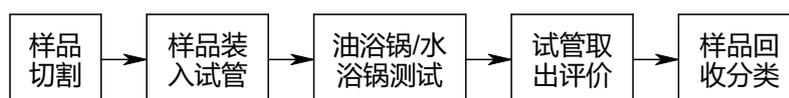


图2-10 化学实验室工艺流程

流程说明：

将样品用美工刀进行裁切割碎，同时将样品装入试管中，根据实验要求对设备进行参数设定；将试管连同样品放置实验设备上根据设定条件（温度设定最高200℃）进行试验，试验结束后取出试管对样品颜色性能进行评价，下实验结论，实验设备停机，样品根据需要留样备查或报废处理。

油浴锅/水浴锅测试中油浴锅介质为硅油，循环使用定期更换；水浴锅介质为水，循环使用不排放。

2、主要产污环节及污染因子汇总，详见下表。

表 2-8 主要污染物产生环节及污染因子汇总表

序号	类别	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源名称	主要污染物
1	废气	G1	配料	配料粉尘	颗粒物
		G2	热熔挤出	挤出废气	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丙烯腈、1,3-丁二烯、酚类、氯苯类、臭气浓度等
		G3	注塑制样	制样废气	非甲烷总烃、苯乙

					烯、丙烯腈、1,3-丁二烯、酚类、氯苯类、臭气浓度等	
		G4	密炼	密炼废气	非甲烷总烃、CS <sub>2</sub> 、臭气浓度	
		G5	开炼	开炼废气		
		G6	硫化	硫化废气		
		G7	PP料洗机	洗机废气	非甲烷总烃	
		G8	实验	实验废气	非甲烷总烃	
	2	废水	W1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氨氮、动植物油等
	3	噪声	各类生产及辅助设备运行		设备运行噪声, L <sub>Aeq</sub>	
	4	固体废物	S1	材料研发物料拆包	废包装材料	
			S2	PP洗机	废塑料	
			S3	样品实验	废塑料、废橡胶	
S4			弹性体材料研发	水环真空泵含油废水		
S5			研发挤出线维护、保养	废过滤网板		
S6			实验	废硅油		
S7			液态物料使用	废包装桶/瓶		
S8			废气治理	废活性炭		
S9				废催化剂		
S10				脉冲除尘器除尘灰		
S11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1、现有工程相关环保手续落实情况

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4月，目前有两个厂区，分别位于北仑区春晓街道观海路155号、北仑区小港街道安居路268号，企业历次环评及验收情况详见下表。

**表 2-9 历次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及验收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	竣工验收	建设地点
汽车饰条扩建项目	仑环建〔2015〕6号， 2015.1.15	仑环验〔2016〕 59号，2016.4.19	北仑区春晓街道 观海路155号
汽车饰条规模化生产扩建项目补充说明	/		
高档汽车顶盖装饰条及防夹条生产线改造项目	仑梅环备〔2020〕023号， 2020.12.30	2021.5.25 组织自主验收	
汽车饰件研发中心建设升级项目	仑环建〔2021〕73号， 2021.3.30	尚未验收	北仑区小港街道 安居路268号

排污许可管理情况：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北仑区春晓街道观海路155号厂

区已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简化 管理），编号 91330206713304936N001X；北仑区小港街道安居路 268 号厂区主要对汽车饰件进行一系列实验研究，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不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本次扩建项目在北仑区春晓街道观海路155号厂区，以下内容针对该厂区生产情况进行统计分析。

## 2、现有工程三废产生、处置、排放情况

因企业污染物无许可排放量，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量引用原环评数据。

**表 2-10 企业现有污染物排放及处置情况汇总表**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采取的治理措施		是否需要整改	执行标准
				原环评要求	企业现状		
废气	注塑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0.143t/a 无组织 0.193t/a	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三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否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上胶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4.704t/a 无组织 6.72t/a	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收集后经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否	
	植绒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2.016t/a 无组织 2.88t/a	收集后经水喷淋+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收集后经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否	
	焊接	焊接烟尘	4.826kg/a	加强车间通风	加强车间通风	否	
	食堂	油烟废气	118.05kg/a	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否	
废水	生活污水	水量	28505m <sup>3</sup> /a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否	经春晓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
		COD <sub>Cr</sub>	0.061 t/a				
		氨氮	0.006 t/a				
固体	废原料、边角料和残次品	92t/a	收集后外售	收集后外售	否	资源化	

废物*	废乳化液		6t/a	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委托宁波渤川废液处置有限公司安全处置	否	无害化
	废活性炭		13.18t/a	分类专桶收集,委托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安全处置	分类专桶收集,委托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安全处置	否	
	含电解质废水		3t/a	委托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安全处置	委托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安全处置	否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165t/a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否	无害化

注：固体废物为产生量。

### 3、现有工程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根据宁波安联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企业 2021 年度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21HJ1119001），对企业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生活污水排放口、厂界噪声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表明，各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

### 4、现有工程存在的环保问题及解决对策

企业现有工程总体上能较好地落实环评批复及验收意见的要求。建议后续运行过程中完善相关环保管理台账；加强各环保治理设施的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 1、大气环境

本项目位于北仑区春晓街道，所在地属于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援引《宁波市北仑区环境质量报告书（2016-2020年）》中北仑区的相关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内容，2020年度北仑区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统计见下表。

**表 3-1 2020 年北仑区大气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站位名称	污染物名称	年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 $\mu\text{g}/\text{m}^3$ )	现状浓度 ( $\mu\text{g}/\text{m}^3$ )	浓度占标 率(%)	达标 情况
北仑区环 保大楼大 气自动监 测站	SO <sub>2</sub>	年平均	60	7	12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	40	37	92	达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	70	38	54	达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	35	20	57	达标
	O <sub>3</sub>	第 90 百分位 最大 8h 平均	160	135	84	达标
	CO( $\text{mg}/\text{m}^3$ )	第 95 百分位 日平均	4	1	25	达标

注：数据统计及评价按《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试行）》（HJ663-2013）有关规范要求。

根据上表可知，北仑区内六项基本污染物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属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 2、地表水环境

项目附近地表水属三山大河水系，根据《北仑区环境质量报告书（2016~2020年）》有关内容，三山大河（青龙碛桥站位）水质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3-2 2020年三山大河（青龙碛桥站位）水质监测结果 单位：mg/L，pH除外**

站位	项目	pH	DO	COD	BOD <sub>5</sub>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青龙 碛桥	最小值	7.87	7.01	9	0.8	0.06	0.05	0.01
	最大值	8.01	9.72	18	2.2	0.99	0.13	0.02
	均值	7.95	8.31	12	1.3	0.47	0.10	0.02
	超标率%	0	0	0	0	0	0	0

由上表可知，三山大河（青龙碛桥站位）各项监测指标全年平均值均可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水质状况良好。

#### 3、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50m范围内有声环境保护目标。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质

量现状，企业委托宁波新节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16日昼间在项目所在厂区东、南、西、北侧及敏感点共布设了5个噪声监测点，监测点位见附件9，监测结果见下表3-3。

**表 3-3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噪声监测值 (dBA)		标准值 (dBA)		是否达标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厂界东侧)	59.0	52.8	≤65	≤55	达标
2# (厂界南侧)	60.2	51.7			
3# (厂界西侧)	62.3	53.7			
4# (厂界北侧)	56.8	49.3			
5# (南侧敏感点)	54.4	48.8			

根据噪声现场监测结果，本项目所在厂界及敏感点处声环境质量均达《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工业区，租用已建工业厂房实施，不新增土地且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敏感目标，故不开展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 5、地下水、土壤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

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持久性难降解有机污染物排放，生产区、原料堆放区、危废暂存间均已做防腐、防渗处理，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故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现状调查。

#### 6、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无需开展电磁辐射现状监测。

根据区域环境功能区划及建设项目所在地的环境状况，本项目的<sub>主要</sub>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表 3-4 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X	Y				
大气环境	公寓楼	121.890057	29.755329	住宅	空气环境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南	20m
声环境	公寓楼	121.890057	29.755329	住宅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	南	20m
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厂界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本项目租用已建厂房，无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新增用地，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有：配料粉尘；热熔挤出废气；制样废气；洗机废气；密炼、开炼、硫化废气；实验废气。

其中工程塑料、弹性体材料研发中的配料粉尘；热熔挤出废气；制样废气；洗机废气应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及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表 3-5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表 5**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mg/m <sup>3</sup> )	适用的合成树脂类型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60	所有合成树脂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颗粒物	20		
苯乙烯	20	ABS 树脂	
丙烯腈	0.5		
1, 3-丁二烯	1		
甲苯	8		
乙苯	50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酚类	15	聚碳酸酯树脂
氯苯类	20	
二氯甲烷	50	
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kg/t 产品)	0.3	所有合成树脂(有机硅树脂除外)

**表 3-6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表 9**

污染物项目	限值 (mg/m <sup>3</sup> )
非甲烷总烃	4.0
颗粒物	1.0
甲苯	0.8

橡胶材料研发中的配料粉尘；密炼、开炼、硫化废气应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5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和“表6现有和新建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详见下表。

**表 3-7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表 5**

污染物	生产工艺或设施	排放限值/(mg/m <sup>3</sup> )	单位胶料基准排气量 (m <sup>3</sup> /t 胶)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颗粒物	轮胎企业及其他制品企业炼胶装置	12	2000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轮胎企业及其他制品企业炼胶、硫化装置	10	2000	

因投料、挤出、制样、洗机废气、实验废气与密炼、开炼、硫化废气均经一套治理设施处理后由一根排气筒排放，故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从严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5标准。

**表 3-8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表 6**

序号	污染物项目	限值 (mg/m <sup>3</sup> )
1	颗粒物	1.0
2	非甲烷总烃	4.0

工程塑料、弹性体材料研发中的苯乙烯、臭气浓度及橡胶材料研发中的CS<sub>2</sub>、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3-9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序号	污染物项目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量(kg/h)	厂界标准值 (二级新扩改建项目)	
				单位	数值
1	二硫化碳	15	1.5	mg/m <sup>3</sup>	3.0
2	苯乙烯	15	6.5	mg/m <sup>3</sup>	5.0
3	臭气浓度	15	2000 (无量纲)	无量纲	20

实验过程中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监控点: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非甲烷总烃4.0 mg/m<sup>3</sup>)。

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A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主要排放限值如下。

**表3-10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污染物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mg/m <sup>3</sup> )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6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 2、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其中食堂废水经隔油预处理)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排至春晓污水处理厂处理,主要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见下。

**表 3-11 项目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道标准**

序号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1	pH(无量岗)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的三级标准
2	COD <sub>Cr</sub> (mg/L)	500	
3	BOD <sub>5</sub> (mg/L)	300	
4	SS(mg/L)	400	
5	石油类(mg/L)	20	
6	动植物油(mg/L)	100	
7	LAS(mg/L)	20	
8	总磷(mg/L)	8	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9	氨氮(mg/L)	35	

春晓污水处理厂废水经其处理后排入明月直河,最终汇入明月湖,其中水质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和总磷等4项主要水污染物控制项目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中表1标准,其他污染物控制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主要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 3-12 春晓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

序号	污染物	标准限值	备注
1	化学需氧量	40	《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中表1标准
2	氨氮	2(4)*	
3	总氮	12(15)*	

4	总磷	0.3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5	pH (无量纲)	6-9	
6	BOD <sub>5</sub> (mg/L)	10	
7	SS (mg/L)	10	
8	石油类 (mg/L)	1	
9	动植物油 (mg/L)	1	

注：括号内数值为每年11月1日至次年3月31日执行。

### 3、噪声

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限值，即昼间 65dB、夜间 55 dB。

### 4、固体废物执行标准见下表。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相关执行标准见下表。

**表 3-13 危险废物相关标准**

标准名称	标准号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 及修改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GB5085.1~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	GB 5085.7-2019
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	HJ 298-2019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宁波市环保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甬环发[2014]48号)及《关于做好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控制工作的通知》(浙环发[2017]29号)等相关文件要求，纳入宁波市总量控制计划的主要为化学需氧量(COD<sub>Cr</sub>)、氨氮(NH<sub>3</sub>-N)、二氧化硫(SO<sub>2</sub>)、氮氧化物(NO<sub>x</sub>)、工业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VOCs)和重金属等。

援引《宁波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19年)》相关结论，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评价，宁波市中心城区的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臭氧、PM<sub>10</sub>和PM<sub>2.5</sub>六项常规污染物连续两年达到国家二级标准。

另据《宁波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甬政办发[2018]149号)：“……新建项目的大气污染物排放严格执行特别排放限值要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VOCs新增排放量实行区域内排放量减量替代。”结合宁波市生态环境局的相关要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新增排放量实行区域内2倍削减替代，烟粉尘、VOCs新增排放量则按1.1倍削减替代。

此外，根据《宁波市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暂行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年排放废水1万吨以上、或年排放COD1吨以上、或年排放氨氮0.15吨以上的工业企业，或2蒸吨/时以上燃煤锅炉、或年排放二氧化硫3吨以上、或年排放氮氧化物1吨以上的工业企业，超限值的污染物实施总量控制，进行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

根据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及原有污染情况回顾相关内容，本项目实施后各纳入总量控制的指标核算明细具体如下：

**表 3-14 扩建后全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名称	单位	原项目排放量	扩建项目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技改后全厂排放量	变化量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kg/a	4.826	0.351	0	5.177	+0.351
	VOCs	t/a	16.656	0.000637	0	16.657	+0.000637
水污染物	废水量	万 m <sup>3</sup> /a	2.8505	0.0384	0	2.889	+0.0384
	COD	t/a	0.061	0.015	0	0.076	+0.015
	氨氮	t/a	0.006	0.001	0	0.007	+0.001

项目实施后，全厂纳入总量控制的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分别为：COD<sub>Cr</sub>: 0.076t/a、NH<sub>3</sub>-N: 0.007t/a、颗粒物5.177kg/a、VOCs16.657t/a。项目仅排放生活污水，故COD<sub>Cr</sub>、氨氮无需纳入总量控制。颗粒物、VOCs新增排放量实行1.1倍削减替代。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p>	<p>本项目利用租用的已建厂房，施工期主要为各种机械设备的安装，仅有施工安装设备作业的噪声，由于安装作业在厂房内进行，噪声对外环境影响较小，且施工期较短，其影响亦是暂时的，施工期结束后即可消除，故不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具体分析。</p>
<p>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p>	<p>1、废气</p> <p>项目产生的废气具体分析如下：</p> <p>1) 废气源强计算</p> <p>(1) G1配料粉尘</p> <p>本项目工程塑料、弹性体研发的解包、拆包和配料工序设单独用房；橡胶材料的解包、拆包和配料位于密炼机旁，包括炭黑在内的粉料配料均由人工解包、称量。粉料解包称量后，人工将物料放至挤出机或密炼机投料口处，将物料缓缓倒入投料口中，加料完成后直接按下按钮关闭投料口。根据同类企业类比调查，配料和投料过程中粉尘产生量按投料量的0.1%计，项目粉料（滑石粉、炭黑、加工助剂、色母颜料等）使用量共计0.65t/a，则粉尘年产生量约为0.065kg。</p> <p>(2) G2挤出废气</p> <p>塑料在造粒过程中，要处于熔融状态。在此过程中，塑料聚合物单体或添加剂等有少量挥发，一部分从挤出机排气孔排出，另一部分从挤出机机头散逸出来。因此，工程塑料及弹性体材料生产过程中废气污染主要集中在熔融阶段。项目工程塑料研发时热熔温度为210~240℃，弹性体材料研发时热熔温度为180~200℃，在此温度下各树脂材料及橡胶材料均不会发生分解，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分子挤压产生的少量非甲烷总烃废气；此外，ABS加工过程会有少量苯乙烯、丙烯腈、1,3-丁二烯、甲苯、乙苯产生；PC加工过程会有少量酚类、氯苯类、二氯甲烷产生；SEBS加工过程会有少量苯乙烯产生，但因本项目热熔温度较低，上述废气产生量较少，本环评不做定量分析。参考《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国家环保局）中推荐的废气排放系数，挤出过程非甲烷总烃排放系数取0.35kg/t。本项目工程塑料、弹性体材料研发量为4t/a，经计算，挤出过程中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1.4kg/a（1.33g/h，</p>

研发时间按1050h计)。

### (3) G3制样废气、G7洗衣机废气

本项目将研发出的工程塑料、弹性体材料注塑制样后进行一系列实验，制样过程会有少量非甲烷总烃类废气产生；挤出线完成一批次物料研发后、制样间制样后需用PP料洗衣机，洗衣机过程会有少量非甲烷总烃类废气产生。由于项目物料受热温度（190~240℃）低于各物料的分解温度，故不易发生分解、挥发，相态主要发生物理变化，非甲烷总烃类废气主要由内含的极少量低组分物质挥发所致，产生浓度也较低；参考《浙江省重点行业VOCs污染排放源排放量计算方法（1.1版）》，VOCs单位排放系数为0.22kg/t原料。据建设方提供资料，制样、洗衣机用塑料粒子用量为3t/a，项目制样、洗衣机作业时间按600h/a计，则制样废气产生量为0.66kg/a（1.1g/h），其主要污染因子为非甲烷总烃。

### (4) G4密炼废气、G5开炼废气、G6硫化废气

橡胶材料研发室（L6.3m×W5.4m×H3.5m）内设1台密炼机、1台开炼机、1台试验型平板硫化压机。

密炼废气主要为密炼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和CS<sub>2</sub>。密炼机炼胶时为全密闭，设备仅在进、出料口产生废气。密炼纯原料胶年使用量为0.6t。

开炼纯原料胶用量为0.6t/a，开炼过程中主要大气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二硫化碳。

硫化纯胶量为0.6t。根据上海化工局环境保护监测站对硫化烟气的监测可得，硫化废气中的组分多达138种以上，其中含可定性的有机组分58种，含硫化合物9种，有机组分主要为烷烃、芳烃及多环芳烃等，同时橡胶制品在硫化工段会产生恶臭。

项目密炼、开炼及硫化过程污染物产生源强参照文献美国国家环保总局 EPA 编制的 AP-42 中的橡胶制品业排放因子列表(2009 年 2 月更新，由美国橡胶制造者协会 RMA 实际测试)，排放系数测试过程试验用橡胶制品包括 23 类，制品以橡胶品种、轮胎为主要部件分类，具体见下表：

表 4-1 RMA 测试的 23 类橡胶制品

编号	胶种或轮胎部件	编号	胶种或轮胎部件
1	内衬层	13	NBR/PVC
2	胎体帘布层（NR/SR）	14	NBR
3	带速层（NR）	15	氯磺化聚乙烯橡胶
4	胎面基部/胎侧（NR/SR）	16	氟橡胶
5	三角胶（NR）	17	乙烯丙烯酸甲酯橡胶
6	胎面（SBR/BR）	18	氢化丁腈橡胶

7	胶囊 (IIR)	19	硅橡胶
8	硫磺硫化的 EPD	20	聚丙烯酸酯橡胶
9	过氧化物硫化的 EPDM	21	氯化聚乙烯
10	不填充炭黑、硫磺硫化	22	SBR1502
11	W 型 CR	23	氯醚橡胶
12	G 型 CR		

根据《橡胶制品生产过程中有机废气的排放系数》(伊尔姆环境资源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张芝兰) 计算, 23 类橡胶制品生产过程中污染物的最大排放系数见下表:

**表 4-2 23 类橡胶制品生产过程中污染物最大排放系数 mg/kg**

项目	混炼 (密炼)	开炼	硫化
颗粒物	925	/	/
NMHC	140	72.8	149
CS <sub>2</sub>	103	53.2	25.6

则上述各污染因子的产生量见下表

**表 4-3 各污染因子的在各工段的产生量 kg/a**

项目	混炼 (密炼)	开炼	硫化	合计
原料用量	600	600	600	/
颗粒物	0.555	/	/	0.555
NMHC	0.084	0.04368	0.0894	0.217
CS <sub>2</sub>	0.0618	0.03192	0.01536	0.109

#### (5) G8实验废气

实验室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热学实验室材料加热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类废气、环境实验室样品表面清洁产生的擦拭废气 (以非甲烷总烃计), 此类废气间歇排放, 排放量较小, 不做定量计算。

#### (6) 食堂油烟

项目新增员工 20 人, 平均一日按二餐计, 按人均耗油 25g/人·次, 食用油消耗量为 1kg/d。经类比调查, 油烟产生量一般占耗油量的 1.2%~1.5% (本项目取 1.5%), 则油烟产生量为 3.6kg/a。油烟经现有油烟净化器处理后, 由排气筒引至厨房屋顶排放, 可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试行)》(GB18483-2001) 标准要求。

#### 2) 废气治理方案

企业拟在材料研发、制样的每个产污工位上方设置集气罩; 产生废气的实验工序上方亦设置集气罩, 收集产生的各股废气, 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进入一套“脉冲除尘+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再生”装置处理后于 1 根不低于 15m 排气筒 DA007 排放, 根据废气收集方案: 配料间设置 4 个集气罩; 工程塑料及弹性体材料

研发室设置 6 个集气罩；橡胶材料研发室设置 4 个集气罩；制样间设置 2 个集气罩；环境实验室、热学实验室、化学实验室共设 18 个集气罩，同时配套集气罩设有调节阀，集气罩平均尺寸为 0.5m×0.5m，集气罩捕捉速率以 0.6m/s 计，集气罩最大开启数量 17 个，同时考虑到风机余量等，设计总风量为 11000m<sup>3</sup>/h。废气收集率以 80% 计，颗粒物去除效率以 99% 计，有机废气及 CS<sub>2</sub> 处理效率以 90% 计。

橡胶硫化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会产生恶臭气体，考虑本项目橡胶来源较干净，类比同类行业，废气臭气浓度起始浓度为 1500~2500，本项目取值 2000（无量纲）。项目废气收集后经“脉冲除尘+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再生”处理，对恶臭总去除率约 80%，则臭气浓度排放量约为 400（无量纲）；同时，企业废气产生点位均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措施，减少车间无组织废气排放。

### 3) 污染源排放情况

综上，项目废气污染源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4 项目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工序	污染物	产生量 kg/a	产生量合计 kg/a			排放量 kg/a	排放速率 g/h	浓度 mg/m <sup>3</sup>	备注
配料	颗粒物	0.065	颗粒物	有组织	0.964	0.010	0.009	<5	DA007
挤出	非甲烷总烃	1.4							
制样、洗机	非甲烷总烃	0.66							
密炼	颗粒物	0.555	无组织	0.241	0.241	0.230	/		
	CS <sub>2</sub>	0.062	CS <sub>2</sub>	有组织	0.087	0.009	0.008	<5	
	NMHC	0.084							
开炼	CS <sub>2</sub>	0.032	CS <sub>2</sub>	无组织	0.022	0.022	0.021	/	
	NMHC	0.044							
硫化	CS <sub>2</sub>	0.015	NMHC	有组织	1.822	0.182	0.173	<5	
	NMHC	0.089							
	臭气浓度	2000	臭气浓度	有组织	2000（无量纲）	400（无量纲）	--	--	
合计	项目	产生量			排放量				
	颗粒物	1.205			有组织：0.010 无组织：0.241				
	CS <sub>2</sub>	0.109			有组织：0.009 无组织：0.022				

NMHC	2.277	有组织：0.182 无组织：0.455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400（无量纲）

密炼、开炼、挤出、硫化废气基准折算：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对橡胶制品企业部分生产设施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基准排气量及排放浓度作了明确规定，4.2.8 条规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适用于单位胶料实际排气量不高于单位胶料基准排气量的情况。若单位胶料实际排气量超过单位胶料基准排气量，须将实测大气污染物浓度换算为大气污染物基准气量排放浓度，并以大气污染物基准气量排放浓度作为判定排放是否达标的依据。大气污染物基准气量排放浓度的换算，可参照采用水污染物基准水量排放浓度的计算公式。”

本项目橡胶密炼、开炼、硫化原料加工量为7.6t/a（因工程塑料研发、制样、洗机、橡胶研发废气一并排放，原料加工量按所有总量核算），则本项目炼胶、硫化装置单位胶料实际排气量低于胶料基准排气量（2000m<sup>3</sup>/t胶），无需换算排放浓度。由上表计算结果可知，项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中“表5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表 4-5 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排放口类型	地理坐标		排气筒高度 m	出口内径 m	排气温度 ℃
			经度	纬度			
DA007	研发、实验废气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	121.890680	29.755795	15	0.8	25

#### 4) 废气排放影响分析

由上表 4-4 可知，本项目研发、制样、实验、洗机过程产生的废气收集后经一套“脉冲除尘+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再生”装置处理，项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中“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此外，企业对各废气产生点位均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措施，减少车间无组织废气排放，少量恶臭气体经“脉冲除尘+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再生”装置处理后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5) 非正常工况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不能正常工作时，排入大气中的污染物量将大大增加。本项目非正常工况情形选取废气治理设施非正常运行，导致废气未经有效处理直接排放（处理效率为0）。非正常工况排放源强见下表。

表 4-6 非正常情况分析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非正常排放速率 (g/h)	过程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年	应对措施
1	DA007	颗粒物	<5	4~8	1	立即停止生产，由专业人士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维修
2		NMHC	<5			
3		CS <sub>2</sub>	<5			
4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为预防此类工况发生，除确保生产设备和施工安装质量先进可靠外，还需加强管理，做好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工作，定期检查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同时严格按照操作规程生产，可减少此类非正常工况的发生。

#### 6) 自行监测计划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橡胶和塑料制品》（HJ1207-2021），投产后废气自行监测计划具体见下表。

表 4-7 废气自行监测计划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1	研发、实验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臭气浓度、CS <sub>2</sub> 、苯乙烯	1年/次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5、《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非甲烷总烃	半年/次	
2	研发车间外	非甲烷总烃	1年/次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A表A.1
3	厂界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颗粒物、CS <sub>2</sub> 、苯乙烯	1年/次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 2、废水

材料研发所需的冷却水循环使用不排放。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新增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 1) 废水种类及源强

项目新增员工20人，利用现有食堂、不设住宿，生活用水量按100L/人·d计，则生活用水量为2m<sup>3</sup>/d。排污系数按0.8计，为1.6m<sup>3</sup>/d（384m<sup>3</sup>/a），据类比调查，生活污水主要污染因子为COD、氨氮、动植物油等，水质一般为COD300~400mg/L，氨氮30~40mg/L、动植物油40~60mg/L。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

设施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春晓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项目废水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4-8 项目废水产生情况**

序号	污染源名称	产生量 万 t/a	污染物产生量			处理设施名称
			污染物名称	mg/L	t/a	
1	生活污水	0.0384	COD	400	0.154	TW001 隔油池、化粪池
			氨氮	40	0.015	

**2) 废水采取的处理措施**

废水治理措施见下表。

**表 4-9 项目废水治理措施**

处理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设计处理能力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口编号及名称
TW001 隔油池、化粪池	隔油、沉淀、厌氧发酵	/	是	生活污水排放口

**3) 废水排放情况**

废水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10 项目废水排放情况**

排放口编号及名称	排放方式	排水量 万 t/a	污染因子	废水纳管情况		纳管标准 mg/L
				mg/L	t/a	

生活污水排 放口	间接 排放	0.0384	COD	500	0.192	500
			氨氮	35	0.013	35
运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项目废水最终经春晓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污水出水水质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和总磷等 4 项主要水污染物控制项目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中表 2 标准限值，其他污染物控制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因此排环境量为： 废水量：0.0384 万 t/a；COD：40mg/L，0.015t/a；氨氮：2（4）mg/L，0.001t/a					
	<b>4) 废水排放和监测要求</b>					
	本项目仅排放生活污水，不做监测要求。					
	<b>5) 依托集中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分析</b>					
	春晓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为：COD500mg/L、氨氮 35mg/L。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设施、化粪池预处理后其各类污染物能达到接管标准要求，可以接管。					
项目厂区已铺设市政污水管网，且已与污水处理厂接通，因此项目污水纳管是可行的。春晓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监测数据采用浙江省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数据，具体见下表。						

表4-11 春晓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监测情况 单位：mg/L（除pH外）

项目		pH	CODcr	BOD <sub>5</sub>	SS	NH <sub>3</sub> -N	总磷	总氮
监测结果	日期							
	2021.1.18	7.73	12	3.8	6	0.146	0.112	1.70
	2021.4.12	7.59	31	7.7	4	0.066	0.012	1.02
标准		6~9	40	10	10	2(4)	0.3	12(1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从上表可知，春晓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其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和总磷等 4 项主要水污染物控制项目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中表 1 标准），废水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基本不会对纳污水环境质量造成影响。因此本项目废水达标排放造成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 3、噪声

#### 1) 噪声源强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各类设备工作时产生的噪声，根据类比调查，主要噪声源声级如下：

表 4-12 项目设备噪声源噪声级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源强 (dB(A))	设备位置	备注
1	双螺杆挤出机组	3	75-85	2 楼车间	噪声均为距设备 1 米处测得
2	立式混色机	1	70~75		
3	打粉机	1	75-85		
4	开炼机	2	75~80		
5	密炼机	1	75~80		
6	试验型平板硫化压机	1	65~70		
7	注塑机	1	70~80	1 楼车间	
8	环保设备风机	1	80~90	楼顶室外	

#### 2) 预测模式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案预测分析本项目运营期对周边敏感点的影响。

在计算声能在户外传播中各种衰减因素时，考虑屏障衰减、距离衰减，其它影响的衰减如空气吸收、地面效应、温度梯度等均作为预测计算的安全系数。预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4-13 本项目厂界噪声影响预测计算结果**

类别	厂界				敏感点
	东侧	南侧	西侧	北侧	南侧
预测点					
噪声源与厂界距离 (m)	23	15	165	260	90
贡献值 (dB (A))	42.6	46.3	25.4	21.5	30.7
本底值 (dB (A))	59.0	60.2	62.3	56.8	54.4
预测值 (dB (A))	59.1	60.4	62.3	56.8	54.4
标准值 (dB (A))	昼间	65			

注：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由预测结果可知，厂界噪声能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处噪声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因此本项目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为进一步维护周边声环境质量，本环评建议企业应加强对机械设备的维护保养，减少异常噪声，并对高噪声机械设备底部做好减震措施。

4) 监测要求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橡胶和塑料制品》(HJ1207-2021)，噪声自行监测方案见下表。

**表 4-14 噪声监测计划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1	厂界四周	L <sub>Aeq</sub>	昼间，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
2	南侧敏感点	L <sub>Aeq</sub>	昼间，1次/季度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

4、固体废物

1)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①S1废包装材料：据企业提供资料，粉状原料、颗粒状原料拆包过程产生废包装材料（主要为纸箱、编织袋等）量约为0.5t/a。

②S2 废塑料、S3 废塑料、废橡胶：洗机工序会产生废塑料；实验后产生废塑料、废橡胶；据企业提供资料，废塑料、废橡胶产生量约 3t/a。

③S4 水环真空泵含油废水：据企业提供资料，产生量约 0.1t/a。

④S5 废过滤网板：挤出机组过滤网板在使用一段时间后，喷丝口会发生拥堵情况，企业采用更换过滤网板方式解决，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废过滤网板产生量约

0.05t/a。

⑤S6 废硅油：实验过程中采用硅油浸泡，循环使用定期更换，废硅油产生量为0.04t/a。

⑥S7 废包装桶/瓶：来自环烷基油、硅油、无水乙醇等使用，产生量约 0.05t/a。

⑦S8 废活性炭：根据废气治理方案，废气治理设施中活性炭装填量为 1.2m<sup>3</sup>（约 0.6t），2 个月脱附一次，活性炭更换周期为 2 年/次，则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0.3t/a。

⑧S9 废催化剂：废气治理设施中催化剂采用贵金属（钯、铂含量 3%），使用量为 3kg，更换周期为 2 年/次，则废催化剂产生量为 1.5kg/a。

⑨S10 除尘灰：脉冲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量极少。

⑩S11 生活垃圾：职工生活垃圾主要为果皮、废纸等，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新增员工 20 人，则生活垃圾年产生量约 2.4t/a。

综上，项目固废产生情况见表4-15，固废分类和处置去向见表4-16。

**表 4-15 项目固废产生情况**

编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物理性状	主要成分	产生量 (t/a)
1	废包装材料	物料拆包	固态	纸、塑料	0.5
2	废塑料、废橡胶	洗机、实验	固态	塑料、橡胶	3
3	水环真空泵含油废水	弹性体材料研发	液态	石油类	0.1
4	废过滤网板	工程塑料、弹性体研发	固态	废树脂	0.05
5	废硅油	实验	液态	石油类	0.04
6	废包装桶/瓶	液态物料使用	固态	残余物料	0.05
7	废活性炭	废气治理	固态	含有机物	0.3
8	废催化剂		固态	贵金属	0.0015
9	除尘灰		固态	炭黑等	少量
10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固态	果皮纸屑	2.4

**表 4-16 项目固废分类和处置去向**

编号	固废名称	属性	环境危险特性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利用或处置量 (t/a)
1	水环真空泵含油废水	危险废物 HW09 900-007-09	T	室内桶装	分类收集、避雨暂存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0.1
2	废过滤网板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T/In	室内桶装		0.05
3	废硅油	危险废物	T, I	室内		0.04

		HW08 900-249-08		桶装		
4	废包装桶/ 瓶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T/In	室内 堆放		0.05
5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T	室内袋 装		0.3
6	废催化剂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T/In	室内袋 装		0.0015
7	废包装材 料	一般工业固 废	/	室内 袋装	收集外售	0.5
8	废塑料、 废橡胶		/			3
9	除尘灰		/		少量	
10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室内 袋装	委托环卫部 门定期清运	2.4

## 2) 环境管理要求

企业利用厂区西北角已建的一般固废暂存间及危险废物暂存间（面积均为30m<sup>2</sup>）；其中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库做到防粉尘、防雨、防流失、防渗等措施，确保固体废物不会流入外环境，雨水不进入临时贮存场；危废暂存场所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要求设置，贮存场所做到防渗漏，防雨淋，防流失，防止二次污染，地面硬化防腐防渗处理，地面四周设置废水导排渠道，门口设置警示标志。同时必须做好危险废物的申报登记，建立台帐管理制度，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征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时间、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受单位名称。危险废物转运的时候必须申报危险废物转移计划，并执行危废转移联单制度。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如下表：

**表 4-17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编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水环真空泵含油废水	HW09	900-007-09	厂区西北角	30m <sup>2</sup>	桶装	0.5t	一年

2	废过滤网板	HW49	900-041-49	袋装	0.1t	一年
3	废硅油	HW08	900-249-08	桶装	0.1t	一年
4	废包装桶/瓶	HW49	900-041-49	袋装	0.5t	一年
5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袋装	1t	一年
6	废催化剂	HW49	900-041-49	袋装	0.1t	一年

综上，本项目废包装材料、废塑料、废橡胶分类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各类危险废物分类专桶收集，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除尘灰、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则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可以得到妥善处理。

#### 5、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所有生产内容均布置于生产车间内，且地面均已做硬化处理，项目周边均为工业企业。

本项目排放废气中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CS<sub>2</sub>等，颗粒物排放量较少，对土壤影响较小，非甲烷总烃、CS<sub>2</sub>不属于土壤大气沉降相关的污染因子；本项目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等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道，最终经春晓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本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做好化学品仓库、危废暂存间及相关污水管道的防腐、防渗措施。落实上述措施后，本项目的实施不涉及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故对地下水、土壤环境基本无影响。

#### 6、环境风险

##### 1) 主要危险化学品种类及储存情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扩建后全厂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如下表所示：

**表 4-18 本项目实施后危险物质最大存在量及 Q 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厂内最大量 (t)	CAS 号	HJ169-2018 附表 B 临界量 (t)	qn/Qn
1	甲苯	0.3	/	10	0.03
2	环己酮	0.3	/	10	0.03

3	酒精	0.3		500	0.006
4	丁酮	0.348		10	0.0348
5	香蕉水	0.174		10	0.0174
6	危险废物*	20	/	50*	0.4
Q					0.5182

注\*：参考《浙江省企业环境风险评估技术指南》表1中的标准

由上表可知， $Q < 1$ ，即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可开展简单分析。

## 2) 简单分析

根据导则附录 A，简单分析内容包括环境敏感目标概况、环境风险识别、环境风险分析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并说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有效性，按照以上基本内容填写下表。

**表 4-19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新增实验室及高分子材料研发项目			
建设地点	宁波市北仑区春晓街道观海路 155 号			
地理坐标	经度	121 度 53 分 25.443 秒	纬度	29 度 45 分 21.333 秒
主要风险物质及分布	主要风险物质：甲苯、环己酮、酒精、丁酮、香蕉水、危险废物等；分布位置：化学品仓库、危废暂存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1、各化学品的包装发生破损、或者存放不当发生泄漏，一旦遇到引燃物质，可能发生燃爆事故； 2、危废暂存间因管理不善，引起液体危废泄漏等风险。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1、对职工进行广泛系统的培训；建立完备的应急组织体系；合理布局厂区、车间位置；在生产车间化学品堆放处应设置挡板，防止液体原辅料倾倒时溢流；危废暂存间做好“四防”设施，严格按照危废管理规范要求，危废转移联单操作。 2、运输过程风险防范包括交通事故预防、运输过程设备故障性泄漏防范以及事故发生后的应急处理等，本项目以汽车运输为主。运输过程风险防范应从包装着手，有关包装的具体要求可以参照《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GB6944-2012)、《危险货物包装标志》(GB190-2009)、《危险货物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GB12463-2009)等一系列规章制度进行，包装应严格按照有关危险品特性及相关强度等级进行，运输包装件严格按照规定印制提醒符号，标明危险品类别、名称及尺寸、颜色。 3、生产过程事故风险防范是安全生产的核心，要严格采取措施加以防范，尽可能降低事故概率。必须组织专门人员每天每班多次进行周期性巡回检查，有异常现象的应及时检修，严禁带病或不正常运转。 4、应制定防止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各种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加强职工的安全教育，严格实行岗位责任制，及时发现并消除风险隐患。 5、企业已编制《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在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备案，备案编号：330206-2021-057-L。要求后续及时对应急预案进行修编。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 1$ ，风险潜势为I，周边多为企业，敏感程度较低，本项目环境风险在可接受范围内。

## 7、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无需开展电磁辐射评价。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7 研发、实验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CS <sub>2</sub> 、苯乙烯等	在材料研发、制样的每个产污工位上方设置集气罩；产生废气的实验工序上方亦设置集气罩，收集产生的各股废气，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进入一套“脉冲除尘+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再生”装置处理后于 1 根不低于 15m 排气筒排放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无组织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CS <sub>2</sub> 、苯乙烯等	加强废气收集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地表水环境	DW001 生活污水排放口	COD <sub>Cr</sub> 、氨氮、动植物油	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设施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道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间接排放限值）
声环境	生产设备运行	设备运行噪声 L <sub>Aeq</sub>	加强对机械设备的维护保养，减少异常噪声，并对高噪声机械设备底部做好减震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废塑料、废橡胶经收集后外售；水环真空泵含油废水、废过滤网板、废硅油、废包装桶/瓶、废活性炭、废催化剂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除尘灰、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废暂存间、危险废物暂存间均位于厂区西北侧，面积均为 30 m <sup>2</sup> 。			

<p>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p>	<p>做好化学品仓库、危废暂存间地面的防腐、防渗措施</p>
<p>生态保护措施</p>	<p>/</p>
<p>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p>落实环评所提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同时加强事故应急演练，确保安全生产。</p>
<p>其他环境管理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落实台账管理，台账记录保存 5 年以上；</li> <li>2、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未纳入排污许可管理。</li> <li>3、生产项目发生重大变化，需要重新报批。</li> </ol>

## 六、结论

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新增实验室及高分子材料研发项目位于宁波市北仑区春晓街道观海路 155 号，属于“宁波市北仑区春晓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编号 ZH33020620002）”。项目主要从事汽车工程塑料、TPE 弹性体及橡胶材料研发，其中工程塑料主要为 PP、ABS、PC+ABS、PMMA 及其合金等汽车外饰件常用材料研发，TPE 弹性体主要为车用 TPV 材料、TPS 材料等汽车常用弹性体材料研发，橡胶材料主要为车用橡胶材料研发。研发规模为工程塑料类、TPE 弹性体 4t/a，橡胶材料 600kg/a。并针对研发的高分子材料进行一系列实验研究，以便对高分子材料配方及工艺技术进行改进提升。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均为行业规范或排污许可规范推荐的可行技术，各污染物处理后排放均能满足污染物排放标准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项目选址符合“三线一单”的管控要求，因此，本项目在该厂址的实施，其环境影响是可行的。

# 附表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kg/a）	4.826	/	/	0.351	0	5.177	+0.351
		非甲烷总烃(t/a)	16.656	/	/	0.000637	0	16.657	+0.000637
		SC <sub>2</sub> （kg/a）	/	/	/	0.031	0	0.031	+0.031
		食堂油烟（kg/a）	118.05	/	/	3.6	0	121.65	+3.6
废水		废水量（万 t/a）	2.8505	/	/	0.0384	0	2.889	+0.0384
		COD（t/a）	0.061	/	/	0.015	0	0.076	+0.015
		氨氮（t/a）	0.006	/	/	0.001	0	0.007	+0.001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原料、边角料 和残次品（t/a）	92	/	/	/	0	92	/
		废包装材料	/	/	/	0.5	0	0.5	+0.5
		废塑料、废橡胶	/	/	/	3	0	3	+3
危险废物		废乳化液	6	/	/	/	0	6	/
		废活性炭	13.18	/	/	0.3	0	13.48	+0.3
		含电解质废水	3	/	/	/	0	3	/
		水环真空泵含油 废水	/	/	/	0.1	0	0.1	+0.1
		废过滤网板	/	/	/	0.05	0	0.05	+0.05

	废硅油	/	/	/	0.04	0	0.04	+0.04
	废包装桶/瓶	/	/	/	0.05	0	0.05	+0.05
	废催化剂	/	/	/	0.0015	0	0.0015	+0.0015
一般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165			2.4	0	167.4	+2.4
	除尘灰	/	/		少量	0	少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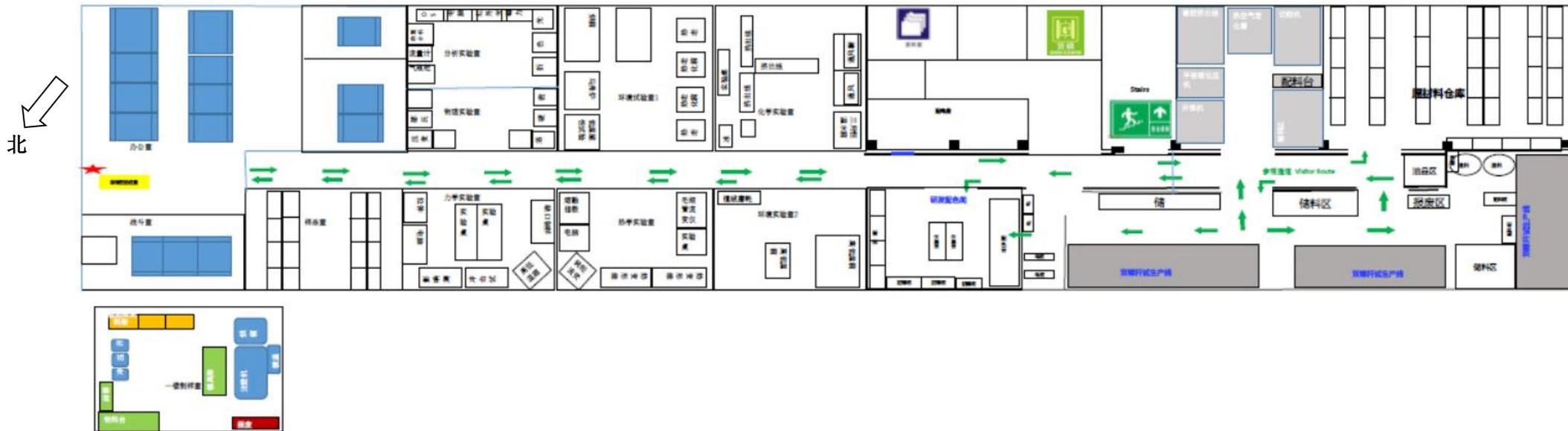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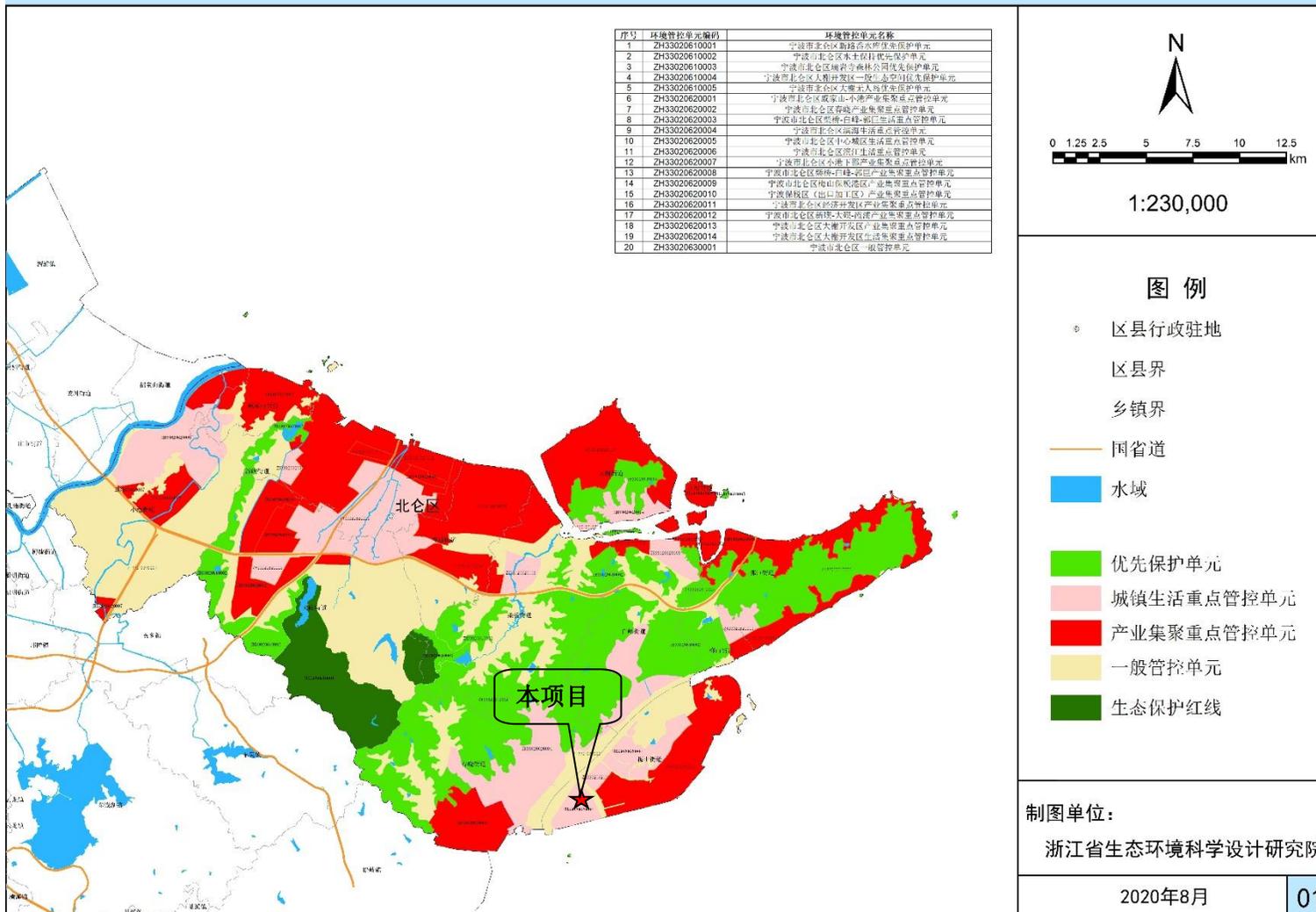




附图三 厂区周边环境现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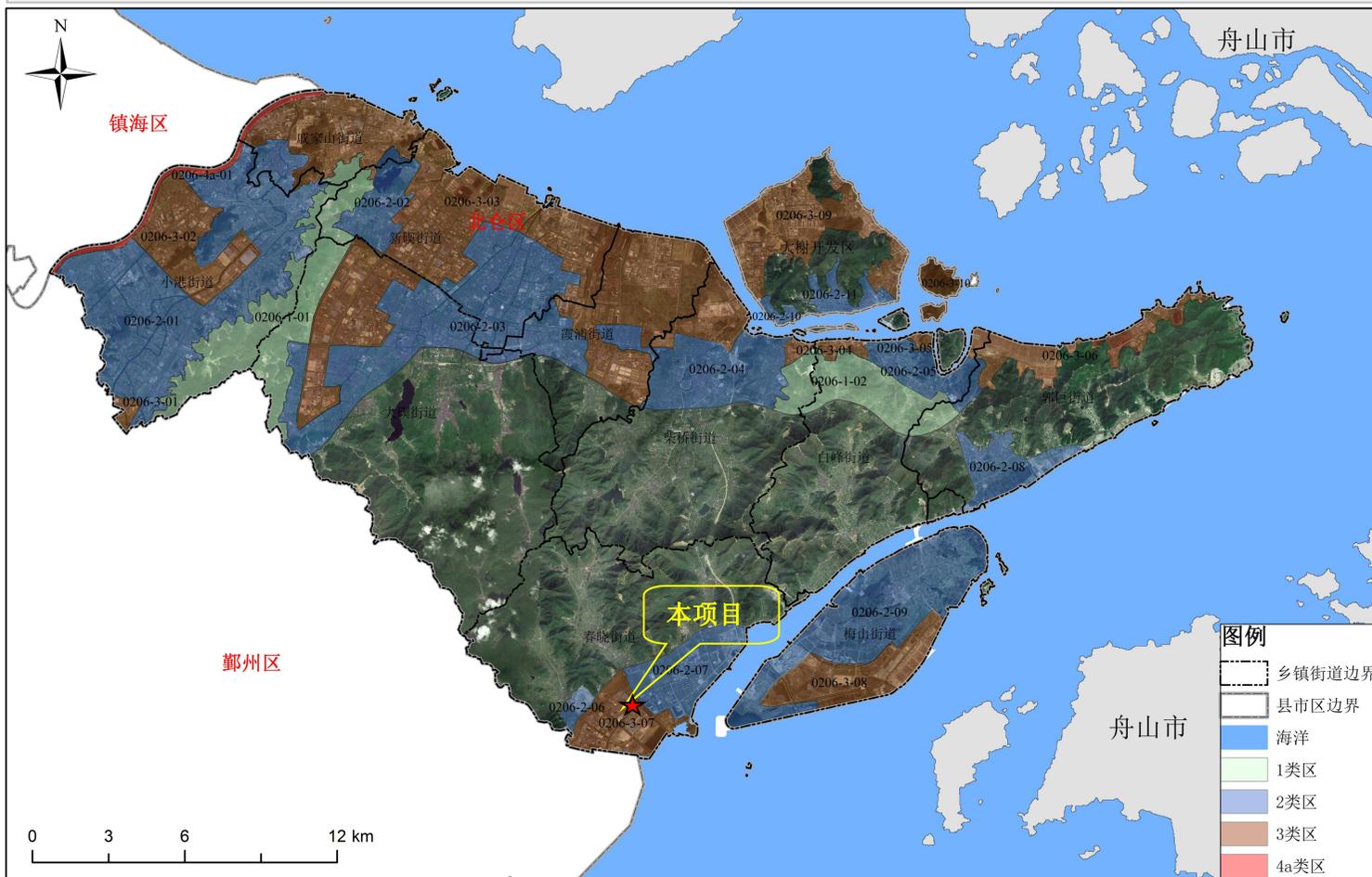
附图四 平面布置示意图



附图五 北仑区环境管控单元图

# 北仑区声环境功能区划方案

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北仑区人民政府

宁波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

附图六 北仑区声环境功能区划



附图八 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件 1 营业执照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713304936N (1/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仟柒佰叁拾肆万美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9年04月05日
法定代表人	王振魁	营业期限	1999年04月05日至2039年04月04日
经营范围	汽车关键零部件的制造；橡胶制品，机械零部件的制造；自有房屋出租（限于关系企业）；汽车零部件的设计、开发；汽车零部件相关检、治具及模具的制造；自制产品的出租；汽车零部件相关制造设备的研发、生产；自营或代理汽车模具所需的五金配件的进出口（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商品）、批发（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管理规定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自有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汽车零部件产品的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春晓街道观海路155号2幢1号、3幢1号1-2楼、4幢1号1-2楼		



登记机关

2021

仅用于环评资料报送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附件 2 项目备案通知书

### 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

备案机关：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备案日期：2022年03月31日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代码	2203-330206-07-02-170027		
	项目名称	新增实验室及高分子材料研发（及其应用）项目		
	主项目代码			
	主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备案类（外商技术改造项目）		
	拟建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		
	详细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春晓观海路155号		
	建设性质	改建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项目	除以上条目外的汽车业
	国标行业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3670）	所属行业	汽车
	拟开工时间	2022年03月	拟建成时间	2022年12月
	是否零土地项目	是		
	本企业已有土地的土地证书编号	无	利用其他企业空闲场地或厂房、出租方土地证书编号	浙（2021）宁波市（北仑）不动产权第0038215号
	总用地面积（亩）	0.0	新增建筑面积（平方米）	0.0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0.0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平方米）	0.0
			其中：地下建筑面积（平方米）	0
	建设规模与建设内容（生产能力）	新增实验室及高分子材料研发（及其应用）项目，实施分为两大模块：第一模块为实验室及高分子材料研发，第二模块为高分子材料应用，年产300万件汽车外饰件。企业已制定安全生产相关制定，现场安全消防配套设施完整。		
	项目联系人姓名	虞雪霞	项目联系人手机	18057446696
接收批文邮寄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春晓观海路155号			
	汽车电子装置制造、研发：发动机和底盘电子控制系统及关键零部件，车载电子技术（汽车信息系统和导航系统），汽车电子总线网络技术，电子控制系统的输入（传感器和采样系统）输出（执行器）部件，电动助力转向系统电子控制器，嵌入式电子集成系统、电控式空气弹簧，电子控制式悬挂系统，电子气门系统装置，电子组合仪表，ABS/TCS/ESP系统，电路制动系统（EBW），变速器电控单元（TCU），轮胎气压监测系统（TPMS），车载故障诊断仪（OBD），发动机防盗系统，自动避障系统，汽车、摩托车型试验及维修用检测系统，自动驾驶系统、车载电子操作系统、车载电子操作系统应用程序开发（APP）、抬头显示技术、智能网联汽车避让转向辅助系统、碰撞报警系统（FCW）、自动制动控制系统（ABC）、自动紧急制动系统（AEB）、电子驻车制动系统（EPB）、线控制动系统、自适应巡航系统（ACC）、前视摄像系统、轮速传感器、车联网技术			

	是否涉及国家安全	否	安全审查决定文号				
	投资方式	增资项目	土地获取方式				
	投资方式为“并购”时需予以申报的情况						
	交易双方情况						
	并购安排						
	并购后经营方式及经营范围						
	投资方式为“其他”时需予以申报的情况						
项目 投资 情况	总投资286.0000（万美元），总投资使用的汇率7.0000（人民币/美元）						
	合计	固定资产投资286.0000万美元				建设期利息	铺底流动资金
		土建工程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86.0000	0.0000	286.0000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资金来源（万美元）						
	自筹资金（含项目注册资金）			银行贷款	实际利用外资	用汇额度	
	286.0000(0.0000)			0.0000	0.0000	0.0000	
项目出资比例		展图（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投入286.0000万美元，占比100.00%。					
项目 单位 基本 情况	项目（法人）单位	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	法人类型		企业法人		
	项目法人证照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项目法人证照号码		91330206713304936N		
	单位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春晓观海路155号	成立日期		1999年04月		
	注册资金（万）	2734	币种		美元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研发设计及生产制造					
	企业总资产（万美元）	24838	固定资产净值（万美元）		2710		
	法定代表人	王正魁	法定代表人手机号码		15968929950		
项目 变更 情况	登记赋码日期	2022年03月31日					
	备案日期	2022年03月31日					

**项目单位声明**

1. 我单位已确认知悉国家产业政策和准入标准，确认本项目不属于产业政策禁止投资建设的项目或实行核准制管理的项目。

2. 我单位对录入的项目备案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说明：**

1. 项目代码是项目整个建设周期唯一身份标识，项目申报、办理、审批、监管、延期、调整等信息，均需统一关联至项目代码。项目代码是各级政府有关部门办理审批事项、下达资金、开展审计监督等必要条件，项目单位要将项目代码标注在申报文件的显著位置。项目审批监管部门要将代码印制在审批文件的显著位置。项目业主单位提交申报材料时，相关审批监管部门必须核验项目代码，对未提供项目代码的，审批监管部门不得受理并应引导项目单位通过在线平台获取代码。

2. 项目备案后，项目法人发生变化，项目拟建地址、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更，或者放弃项目建设的，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及时告知备案机关，并修改相关信息。

3. 项目备案后，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基本信息。项目开工前，项目单位应当登陆在线平台报备项目开工基本信息。项目开工后，项目单位应当按有关项目管理规定定期在线报备项目建设动态进度基本信息。项目竣工后，项目单位应当在线报备项目竣工基本信息。

## 附件3 租赁合同

# 厂房租赁合同书

出租方：宁波敏实汽车零部件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承租方：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承租方向出租方出租厂房及辅助用房，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签订租赁合同如下：

### 第一条 厂房坐落、面积

1、宁波市北仑区春晓镇观海路155号2幢1号、3幢1号1-2楼、4幢1号1-2楼。

2、租赁面积详细如下：

(1) 2幢1号共六楼，承租方全部租赁，租赁面积28640.29平方；

(2) 3幢1号共三楼，合计面积5922.04平方。承租方租赁1-2楼，租赁面积合计3948.03平方；

(3) 4幢1号共三楼，包含1-3楼办公用地和1楼厂房，合计面积30804.09平方，承租方共租用1-2楼，租赁面积合计27680.9平方。

以上合计租用60269.22平方，其中2幢、3幢均为白坯房。

### 第二条 用途期限

租赁期从2022年01月0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共12个月。

承租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出租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承租方擅自将厂房转租、转让或者转借分租、联营、入股或与他人调剂交换的；

2、承租方利用厂房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承租方拖欠租金累计达三个月的；

如承租方逾期不搬迁，出租方因此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

合同期满后，承租方退还的厂房必须保持完好无损，如有破损，则须修复后退还。

### **第三条 租金与其他相关费用**

1、经双方商定，月租金合计 592,877.33 元（未税）；大写：伍拾玖万贰仟捌佰柒拾柒元叁角叁分。

2、承租方 2022 年 1 月起交纳租金。

3、水电费用按照实际使用量单独计量，由承租方承担。

### **第四条 租金交纳期限及方式**

1、租金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计收；

2、本季度租金在下一季度 15 日前付给出租方。

### **第五条 权利与义务**

1、出租方对厂房及其固定设施每年检查一次，以保障承租方使用安全和正常使用。

2、出租方维修厂房时，承租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3、在租赁期内，出租方不得无故单方中止合同

4、承租方不得损坏厂房的主体结构，如需在厂房内部进行搭建、分割、改建、拆除须经出租方同意后才能进行。但不得在公共使用面积部分分割搭建自用房间。

(产品堆放、设备摆放出租方有权提出要求)

5、承租方由于使用不当,造成厂房设备损坏丢失的,应负责修复或赔偿,如擅自拆改厂房、设备等负责赔偿由此造成的所以损失。

6、承租方如提前中止合同,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出租方,且已付租金不退还。

7、承租方另应支付日常用的水、电、通讯及公共设施清洁费用。

8、承租方在生产过程中,所排放的各类物质须符合开发区环境规定,并保证区域内的清洁卫生和交通畅通。

9、承租方在领钥匙之前向出租方另行签定有关服务协议。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如出租方未按合同规定时间内将厂房交给承租方使用,每逾期一天,出租方应向承租方支付月租金金额的0.5%的违约金。

2、如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除应及时如数补交外,每逾期一天,加计欠租资金占用费(参照当时中国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另应向出租方支付月租金金额0.5%的违约金,承租方还应赔偿出租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 **第七条 负责条件**

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对方损失的,双方均不承担责任,但由于承租方原因造成的,由承租方承担。

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四份,出租方执二份,承租方执二份。

出租方：宁波敏实汽车零部件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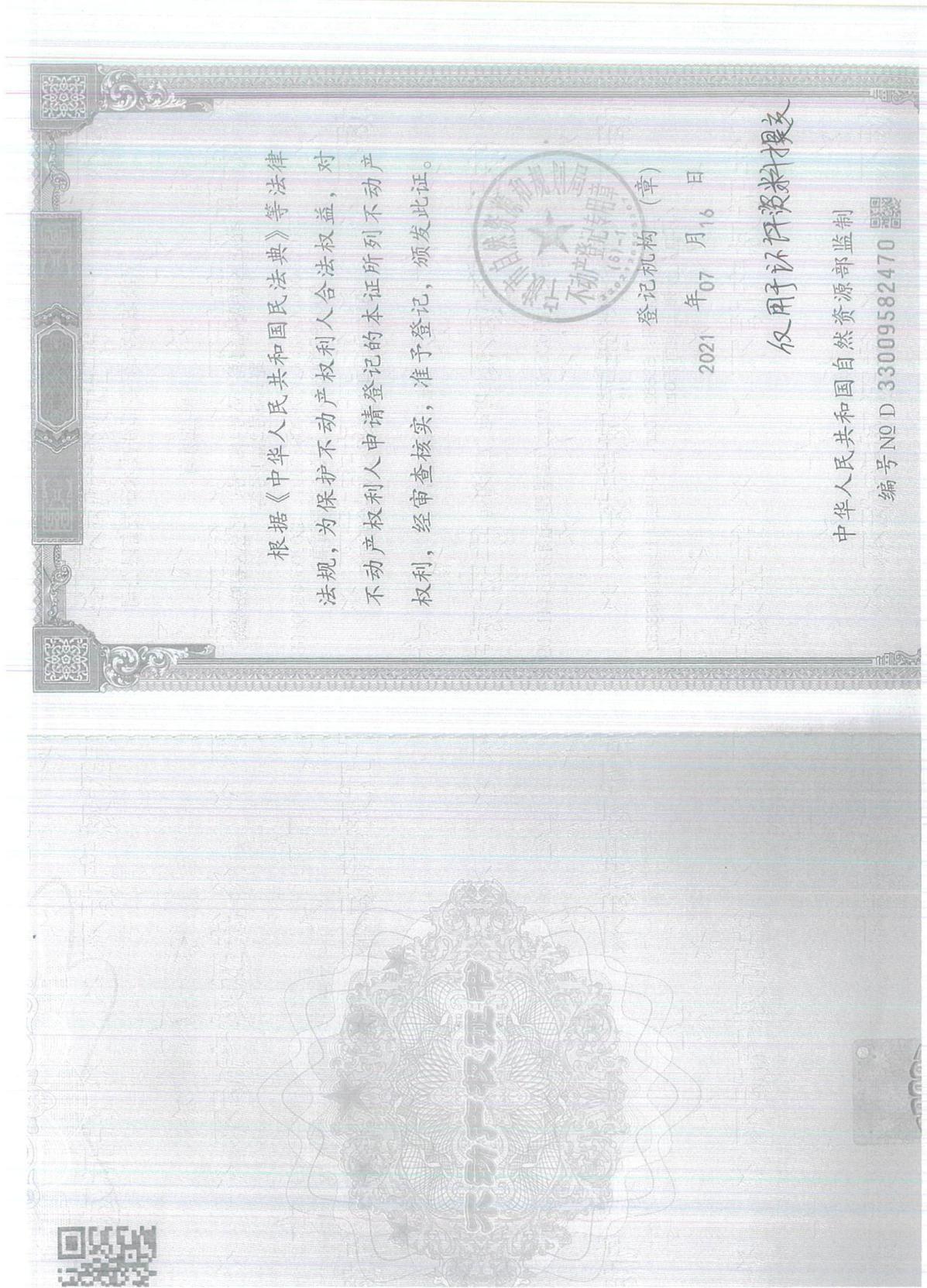
承租方：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

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不动产权证



浙江省编号: BDC330206120219046976032

浙 ( 2021 ) 宁波市(北仑)不动产权第 0038215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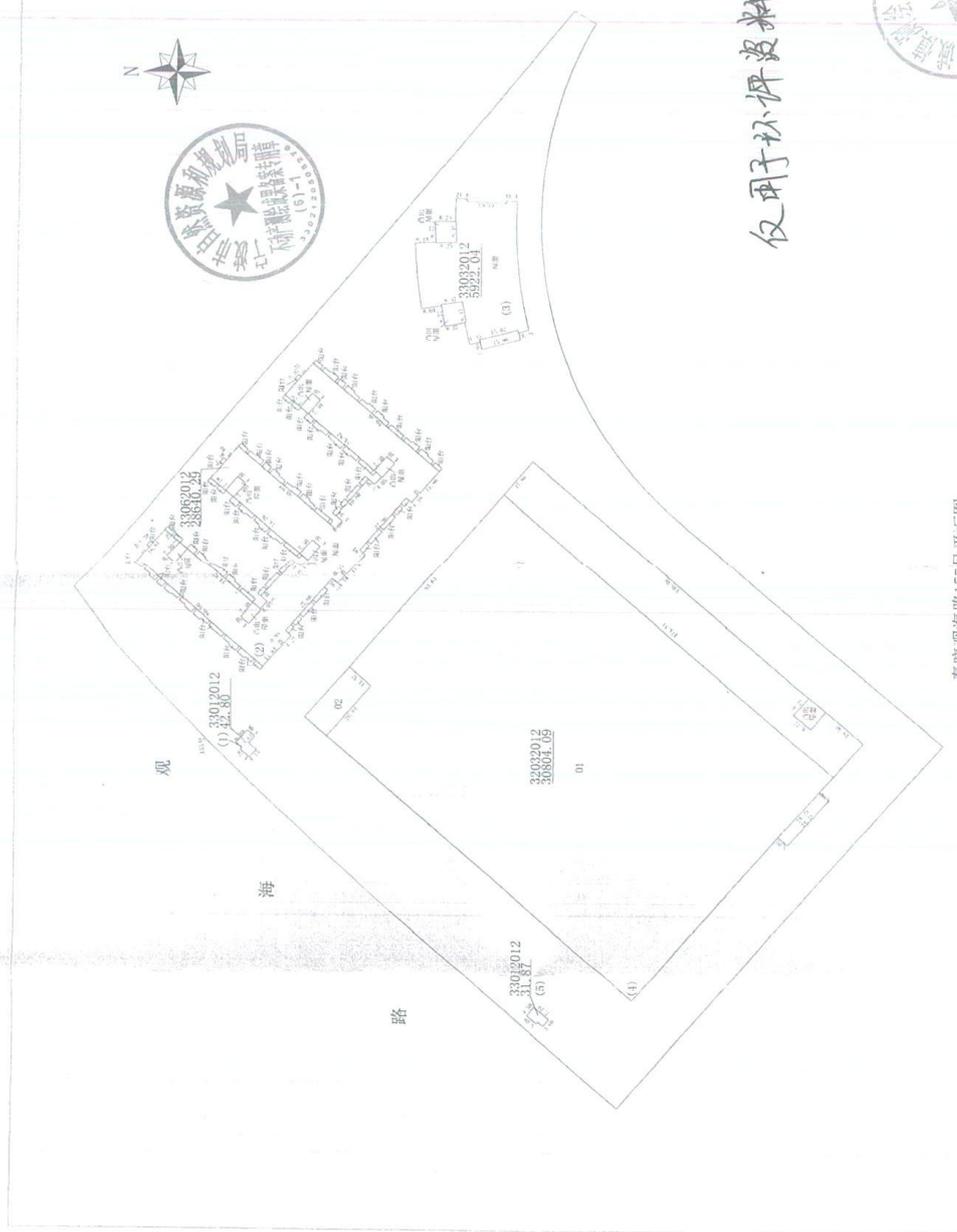
权利人	宁波敏实汽车零部件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北仑区春晓观海路155号4幢1号、北仑区春晓观海路155号2幢1号等
不动产单元号	330206006006GB00009F00050001、330206006006GB00009F00030001 (其它详见清单)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工业用地/工业用房
面积	地使用权面积63652.70m <sup>2</sup> /房屋建筑面积65441.09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至2060年02月24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土地使用权面积: 63652.70m <sup>2</sup> , 其中独用土地面积63652.70m <sup>2</sup> , 分摊土地面积0m <sup>2</sup>  仅用于环评资料提交

附 记

序号	所在层	总层数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	专有建筑面积	分摊建筑面积
1	1-3	3	工业用房	5922.04m <sup>2</sup>	5922.04m <sup>2</sup>	0m <sup>2</sup>
2	1-6	6	工业用房	28640.29m <sup>2</sup>	28640.29m <sup>2</sup>	0m <sup>2</sup>
3	1	1	工业用房	42.80m <sup>2</sup>	42.80m <sup>2</sup>	0m <sup>2</sup>
4	1	1	工业用房	31.87m <sup>2</sup>	31.87m <sup>2</sup>	0m <sup>2</sup>
5	1-3	3	工业用房	30804.09m <sup>2</sup>	30804.09m <sup>2</sup>	0m <sup>2</sup>

仅用于环评资料提交

证书编号  
16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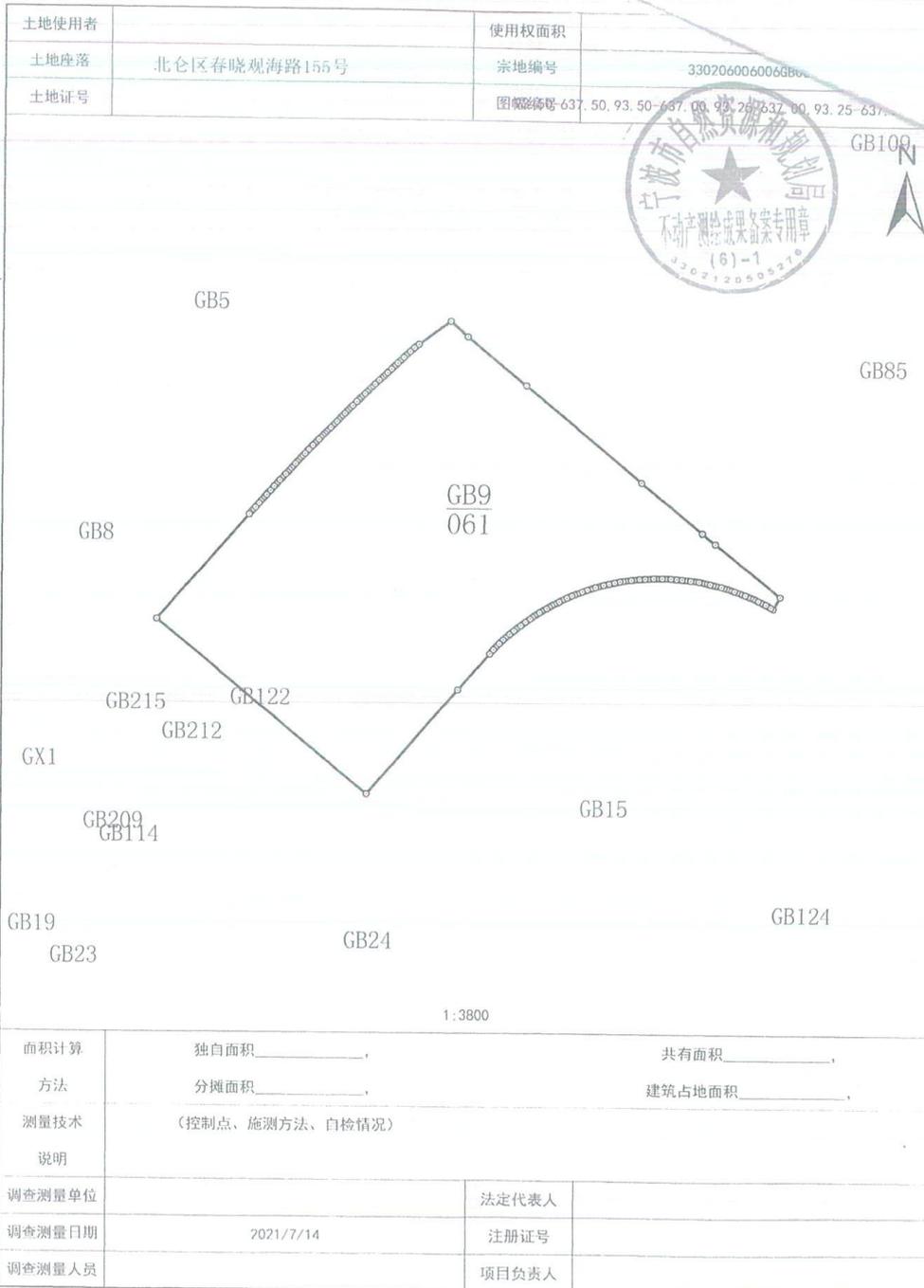


仅用于环评资料提交



香晓观海路155号平面图  
1: 1500

### 宗地图



仅用于评估资料提交。

# 宁波市北仑区环境保护局

仑环建(2015)6号

## 关于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汽车饰条生产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汽车饰条生产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报告等资料收悉，经现场核查，批复如下：

二、根据本项目环评结论及行政许可公示意见反馈情况，同意你公司租赁春晓工业区观海路 155 号厂区扩建汽车饰条生产项目(补办手续，项目已建成投产。公司现在新碶街道大港六路 8 号厂区从事年产 16800 万套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已通过环保竣工验收)。项目总投资 900 万美元，租赁宁波敏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建筑面积 23103 平方米，新建 8 条饰条生产流水线，从事年产汽车饰条 200 万套生产。生产工艺：进料、滚压、复押、纯押、上胶、植绒、弯曲、注塑、进料、冲切、冲压、组立、检验、入库、出货。具体生产工艺、厂区布局等见环评所述。

二、建设单位必须把本项目环评内容及批复的有关要求切实落实到项目环保治理方案中，并在整改和运行中落实好有关环保措施：

(一) 建设项目必须以实施清洁生产为前提，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设备和环保管理等，从源头控制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注塑加工不得采用废旧回收废 PVC 料作为原料使用。

(二) 厂区须做好雨污分流；注塑加工过程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汇同其它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其中氨氮 $\leq 35\text{mg/l}$ 、总磷 $\leq 8\text{mg/l}$ )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春晓污水处理厂达标处理。

(三) 注塑、焊接、植绒涂胶应在独立封闭车间内进行。控制注塑加工温度，减少塑料粒子分解，；涂胶加工应采用环保型胶水；注塑废气及涂胶废气经分别

收集后统一进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焊接采用无铅实芯焊丝，并加强车间通风换气；食堂产生的油烟废气收集后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后引至食堂所在楼顶的排气筒集中排放，对油烟净化器须定期保养、维护，确保正常运行。

（四）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对高噪声设备应采取有效的隔声、减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标准。

（五）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应根据特性按规范要求分类收集，定期交相关单位处置，严禁二次污染。其中废乳化液及废活性炭等属于危险废物，必须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并严格按有关规定进行申报登记，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厂内暂存场所须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建设。

三、不得擅自改变生产加工品种、规模、生产工艺等，如有变动，应依法办理相关报批手续。

四、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鉴于项目已经建成投产，要求公司尽快整改落实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向我局申请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 宁波市北仑区环境保护局

仑环验(2016) 59 号

## 关于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汽车饰条生产扩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汽车饰条生产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相关验收材料》收悉,根据我局现场检查结果,经研究,提出如下验收意见:

一、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汽车饰条生产扩建项目位于北仑区春晓工业区观海路155号。项目租赁宁波敏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建筑面积23103平方米,新建8条饰条生产流水线,从事年产汽车饰条200万套生产。目前主要生产设备已基本到位,主要生产工艺:进料、滚压、复押、纯押、上胶、植绒、弯曲、注塑、进料、冲切、冲压、组立、检验、入库、出货等。项目总投资7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4万元。

二、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5年1月15日通过我局批复(仑环建[2015]6号)。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生产设备和工艺与原环评内容稍有调整,2016年2月委托浙江环科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补充说明,补充说明结论可行。目前项目已基本落实环评及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活废水经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注塑废气及涂胶废气分别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食堂产生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楼顶排气筒排放;废乳液及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三、北仑区环境保护监测站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根据验收监测报告(仑环验字(2015)第045号),主要结果如下:

1、该公司项目日均工况达到75%产能的验收标准。

2、废气：该公司注塑、涂胶、植绒废气排气筒的非甲烷总烃排放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3、废水：经现场查看该公司生活废水排放口没有废水排放，故未做监测。

4、噪声：该公司各点测点厂界环境噪声昼间测定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四、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验收申报材料完整，验收公示期间未接到反对意见，现同意该项目通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五、项目投运后的环境管理要求：

1、公司应加强环保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完善废乳化液及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收集暂存措施，严格落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3、公司不得擅自改变项目生产内容，如有变动，需另向我局报批。

北仑区环保局  
2016年4月19日



#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

## 浙江省“规划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 登记表备案受理书

编号：仑梅环备[2020]023 号

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提交的申请备案请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信息公开情况说明等材料已收悉，该项目属于第二十五类 71 项中其他，经形式审查，符合受理条件，同意备案。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

2020 年 12 月 30 日



## 第二部分：

### 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高档汽车顶盖装饰条及防夹条生产线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5月25日，建设根据《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高档汽车顶盖装饰条及防夹条生产线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文件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提出该项目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根据，现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主要结论回顾如下：

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春晓观海路155号，生产规模为1600万条高档汽车顶盖装饰条及防夹条。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11月，企业委托宁波浙环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高档汽车顶盖装饰条及防夹条生产线改造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20年12月30日，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对该项目进行了备案，仑梅环备（2020）023号。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约423.9万元，其中环保投资费用约为50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12%。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高档汽车顶盖装饰条及防夹条生产线改造项目主体工程和配套环保工程。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实际建设地点、建设性质、建设规模、生产工艺等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 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和总磷执行 DB3387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春晓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该污水处理厂出水主要污染物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一级 A 水质标准。

#### (二) 废气

本项目废气包括注塑废气(非甲烷总烃)、植绒废气(非甲烷总烃)、焊接烟尘(颗粒物)以及食堂油烟废气。其中注塑废气(非甲烷总烃)植绒废气(非甲烷总烃)、焊接烟尘(颗粒物)需按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执行，食堂油烟废气参照饮食油烟排放标准。

####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为减小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不利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标，企业采取以下措施：

- ①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车间中部，利用建筑物阻隔，减小噪声影响；
- ②生产设备置于车间内，生产作业时车间门窗尽量保持关闭状态；
- ③加强对设备的定期检查、维护和管理，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避免因设备异常运行所产生的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 (四)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原料、边角料、含电解质废水和残次品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 四、其它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环评及批复文件无其它环保设施建设要求。

###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监测结果

委托宁波安联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污染源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采样监测。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工况正常，主体工程、处理设备及环境保护设施均运行正常。

#### (一) 废气

达标

#### (二)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2021年4月26日至4月27日），本项目厂界四周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

### （三）废水

废水达标排放

污染物排放总量

VOC 排放量为 0.394t/a;本项目生产过程中 COD、NH<sub>3</sub>-N 不计入总量。

## 六、验收结论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环保手续齐全，主体工程和配套环保工程建设基本完备，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企业已落实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各项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验收结论：**《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高档汽车顶盖装饰条及防夹条生产线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环保要求

1、完善企业环保管理制度和监测制度：完善厂区环保标识牌建设，落实专人负责环保管理。加强对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的运维保养，确保长效稳定运行和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建立和健全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和维护台账。完善危废台账。

3、按竣工验收规范将竣工验收的相关内容和结论进行公示、公开。

4、补充危废协议、完善危废间布置及台账管理。

## 八、验收单位和成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验收负责人（建设单位）具体信息见附表。



附件 7 原项目排污许可证

#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30206713304936N001X

单位名称：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港工业城

法定代表人：陈海挺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北仑春晓工业区观海路155号

行业类别：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6713304936N

有效期限：自2021年02月04日至2024年02月03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

分局

发证日期：2021年02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印制

## 附件 8 危废协议

宁波渤川废液处置有限公司废乳化液委托处置协议

# 废乳化液委托处置协议

协议编号：\_\_\_\_\_

本协议由以下双方签署：

甲方：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

乙方：宁波渤川废液处置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有关规定，双方经协商就危险废物代处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 第一条 委托处置的内容

1.1 甲方将全年约 300 吨废乳化液（废物代码：HW09）委托乙方进行处理。

### 第二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 2.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2.1.1 甲方配合乙方进行提前取样工作，并提供废乳化液的相关资料（如实填写基本情况调查表等）并加盖公章，以确保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

2.1.2 甲方负责将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乳化液按要求进行收集、暂存在乙方认可的临时设施中。

2.1.3 若甲方废乳化液性状发生较大变化，或因为某种特殊原因而导致某些批次废乳化液性状发生重大变化，甲方应及时通报乙方，经双方协商，可重新签订相关处置协议。若甲方未及时通知乙方，导致在该废物的清理，

运输，储存，处置等方面产生不良影响，发生事故的，甲方须承担相应责任，由此导致乙方处置费用增加的，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追加处置费用和相应赔偿的要求。

2.1.4 甲方承担废乳化液在车离开厂区前对环境可能造成污染的责任。

2.1.5 甲方安排专人负责危险废物的交接，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办理危险废物的转移手续，并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2.1.6 甲方须提前 5 天通知乙方组织车辆进行转运。

## 2.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2.2.1 乙方对甲方要求委托处置的工业废物，将严格按照工业废物处置的有关规定以及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进行处置。

2.2.2 甲方未按规范包装要求对废乳化液进行存放，造成收运困难的，乙方现场收运人员有责任告知并有权拒绝接收。目前乙方可接受的包装容器为 200 升铁桶或 1 立方塑料桶（俗称吨桶），且在拉运过程中做到 1 比 1 返还，循环使用。

2.2.3 乙方有权对甲方要求处置的废物进行抽检，若检测结果与甲方提供的性状证明有较大差别时，乙方有权拒绝接收。对于不符合乙方处置要求的废乳化液，乙方有权拒收且由运输单位运回甲方厂区，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处置要求如下：

类别	含量标准	类别	含量标准	类别	含量标准
含油率	≤10%	杂质	≤3%	PH	7 ≤ PH ≤ 12.5

2.2.4 乙方因特殊情况无法及时安排处置时，应提前 7 天通知甲方。

渤川  
合同  
330211  
渤川  
3302

2.2.5 乙方不按时收取危废物（不可抗因素除外，如疫情等），造成甲方被环保部门处罚或甲方请第三方处理合同约定危废物，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三条 费用及支付办法

3.1 废乳化液的计量：实际重量按转移联单中计量为准。

3.2 实际支付费用由处置费和运输费两部分构成，依据宁波市物价局制定的甬价费[2004]2号文件结合甲方实际情况，确定处置及运输费如下：

处置费按 3000 元/吨收取（含税含运），运输车辆最大载重约 8 吨。

3.3 过磅费用：在甲方指定地点称重，过磅费用由甲方承担；在乙方指定地点称重，过磅费用由乙方承担。

3.4 甲方向乙方缴纳预付款 — 元，只用于抵扣处置费和运费，不予退还。

3.5 甲方应在次月 25 日前结清当月处置费用，逾期未付乙方将停止本协议约定的处置服务。

3.6 上述收费标准如遇国家政策和市场变化，造成主要药剂、工资、税金等发生较大变化时，乙方有权作相应调整，但每次调整时间间隔不少于一年。

### 3.7 汇款账号信息

单位名称：宁波渤川废液处置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海河路 188 号

单位税号：91330211084790387C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镇海骆驼支行

账号：390 1160 4092 0002 6520



第四条 其它

4.1 甲方指定张文飞、王思标为甲方的工作联系人，电话13777174397；乙方指定王建斌乙方的工作联系人，电话15957406681。

4.2 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环保部门壹份。

4.3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由宁波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4.4 本协议自甲方预付款打进且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协议有效期2023年1月17日

甲方：(签章)

代表人：



乙方：(签章)

代表人：



签订日期：2022年1月18日

签订地点：浙江省宁波市

渤川废液处置有限公司



171112342042

#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NXJR22041603

项目名称: 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宁波信泰机械有限公司

受测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春晓观海路 155 号

宁波新节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人 施政荣

审核人

批准人

批准日期 2022.04.20

宁波新节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潘火桥村

传真: 0574-83088189

客服: 0574-83088656

网址: www.nbxjie.com

邮编: 315100

邮箱: nb-xjie@nb-xjie.com

## 声 明

一、本公司保证检测工作的公正性、独立性和诚实性，对检测的数据负责，对受检单位和委托方的检测样品、技术资料及检测报告等严格保密和保护所有权。如有违反公正性、保密性的行为，给客户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或涂改，或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CMA 章及骑缝章均无效。

三、本报告部分复印，或完全复印后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的均无效。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四、由委托方采样送检的样品，本报告只对收到的样品负责。

五、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七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公司名称：宁波新节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潘火桥村

客服：0574-83088656

传真：0574-83088189

邮编：315100

网址：[www.nbxjie.com](http://www.nbxjie.com)

邮箱：[nb-xjie@nb-xjie.com](mailto:nb-xjie@nb-xjie.com)

---

宁波新节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潘火桥村

客服：0574-83088656

邮编：315100

传真：0574-83088189

网址：[www.nbxjie.com](http://www.nbxjie.com)

邮箱：[nb-xjie@nb-xjie.com](mailto:nb-xjie@nb-xjie.com)

## 检验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天气情况	校准器声级值	检测前校准值	检测后校准值	测量期间最大风速 (m/s)	检测点数
2022.04.16	晴	94.0dB(A)	93.8dB(A)	93.8dB(A)	1.5	4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厂界环境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所用主要仪器	多功能声级计 NXJF-008-2 声校准器 NXJF-016 风向风速仪 NXJF-030-6					

检测位置	点位编号/ 频次	昼、夜间检测结果 (Leq (dB (A)))	
		测量时间	测量值
厂界东侧	01-1	10:03~10:04	59.0
厂界南侧	02-1	10:09~10:10	60.2
厂界西侧	03-1	10:17~10:18	62.3
厂界北侧	04-1	10:24~10:25	56.8
厂界东侧	01-1	22:51~22:52	52.8
厂界南侧	02-1	22:56~22:57	51.7
厂界西侧	03-1	23:03~23:04	53.7
厂界北侧	04-1	23:08~23:09	49.3
备注	/		

此页以下空白

宁波新节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潘火桥村

传真: 0574-83088189

客服: 0574-83088656

网址: www.nbxjie.com

邮编: 315100

邮箱: nb-xjie@nb-xjie.com

## 检验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天气情况	校准器声级值	检测前校准值	检测后校准值	测量期间最大风速 (m/s)	检测点数
2022.04.16	晴	94.0dB(A)	93.8dB(A)	93.8dB(A)	1.5	1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环境噪声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所用主要仪器	多功能声级计 NXJF-008-2 声校准器 NXJF-016 风向风速仪 NXJF-030-6					

检测位置	点位编号/频次	昼、夜间检测结果 (Leq (dB (A)))							
		测量时间	L <sub>eq</sub>	L <sub>10</sub>	L <sub>50</sub>	L <sub>90</sub>	L <sub>max</sub>	L <sub>min</sub>	标准差 (SD)
厂区南侧 20m 处敏感点	05-1	10:33~10:43	54.4	56.0	54.0	52.4	58.1	52.0	1.3
厂区南侧 20m 处敏感点	05-2	23:16~23:26	48.8	50.4	47.6	47.2	56.6	46.9	1.6
备注	/								

————— 此页以下空白 —————

宁波新节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潘火桥村

传真: 0574-83088189

客服: 0574-830886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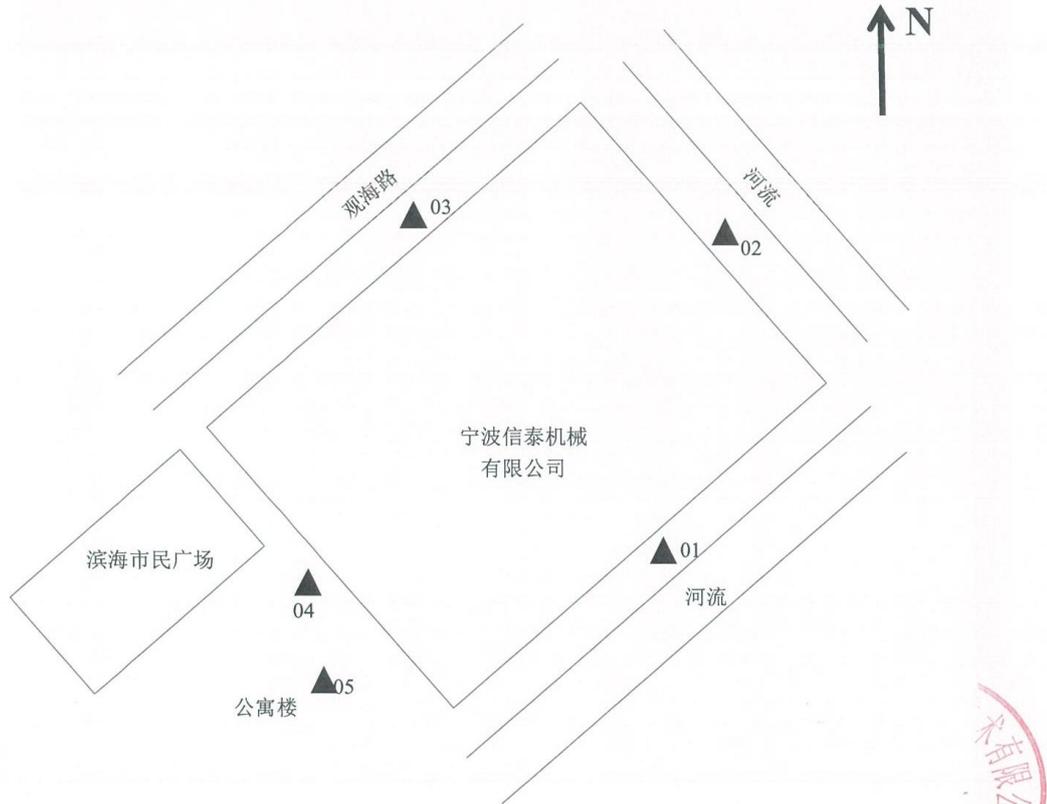
网址: www.nbxjie.com

邮编: 315100

邮箱: nb-xjie@nb-xjie.com

## 检验检测结果

附件: 噪声采样点位示意图



注: ▲ 噪声监测点位

报告结束

宁波新节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潘火桥村

传真: 0574-83088189

客服: 0574-83088656

网址: www.nbxjie.com

邮编: 315100

邮箱: nb-xjie@nb-xjie.com